

Nikon

數碼相機

COOLPIX S31

參考說明書



Ch



COOLPIX S31 的功能特點

相機自動操作

即瞄即拍 34

將相機設定為  即瞄即拍時，相機自動進入場景自動選擇器模式。無需更改模式：只要將相機對著主體。相機會自動決定拍攝條件，並更改為適合的設定。此功能可節省更改相機設定的時間，就能有更多時間拍照！

水底拍照

水底拍攝 45

將**選擇風格**設定為**水底拍攝**，可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拍攝明亮、清晰地水底照片。調整白平衡設定進行水底拍攝，以便精確重現色彩。您會擁有許多精美照片來記下您的水底冒險之旅！

在照片中新增語音留言

交換訊息 66

可以新增留言至照片。盡情聆聽記錄的留言，並記錄回覆留言。使用此功能與親朋好友交換訊息，或擷取聲音與照片的景色，與觀眾分享您的體驗。

盡情分享照片

幻燈播放 66

為照片添加效果和音樂，並建立原版幻燈播放。可以使用3種效果。在照片中添加內置動畫，使幻燈播放更加生動有趣。與親朋好友分享照片，樂趣無窮！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簡介

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拍攝功能

重播功能

記錄和重播短片

一般相機設定

參考章節

技術註釋和索引

請先閱讀本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尼康 COOLPIX S31 數碼相機。使用相機前，請閱讀“安全須知”（ ix）和“<重要事項> 防震、防水、防塵、結露”（ xiv）中的資訊並熟悉本說明書內的資訊。閱讀後，請將本說明書保管在容易取閱的地方，幫助您盡情享受新相機所帶來的拍攝樂趣。

關於本說明書

若要立即開始使用相機，請參閱“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9）。

若要認識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請參閱“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1）。

其他資訊

- 圖示和慣例

為方便您查找資訊，本說明書使用了以下圖示和慣例：

圖示	說明
	該圖示表示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的警告事項和資訊。
	該圖示表示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的注意事項和資訊。
	這些圖示表示其他頁面包含相關資訊；  ：“參考章節”、  ：“技術註釋和索引”。

- 在本說明書中，SD、SDHC和SDXC記憶卡簡稱為“記憶卡”。
- 購買時的設定被稱為“預設設定”。
- 顯示在相機螢幕上的選單項目名稱以及顯示在電腦螢幕上的按鍵名稱或訊息以粗體形式表示。
- 在本說明書中，有時候會將影像從螢幕顯示範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顯示螢幕指示。
- 本說明書中的插圖和螢幕內容可能與實際產品有所不同。

資訊和使用須知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以下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與非洲的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及中東的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以及有關數碼影像和攝影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瀏覽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 COOLPIX 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專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和 AC 變壓器）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損壞相機並可能使您失去尼康的保修權利。

使用沒有尼康全息圖的第三方鋰離子充電電池可能會干擾相機的正常操作，或者導致電池過熱、起火、破裂或洩漏。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更多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全息圖：此設計為尼康產品的防偽標誌。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常。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壞或利潤損失，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本說明書

- 未經尼康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的相關使用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複製、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尼康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更改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軟件及硬體規格的權利。
- 尼康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有關拷貝或複製限制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只要持有用掃描器、數碼相機或其他設備進行數碼拷貝或複製的相關資料，也可能會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貝或複製的項目

請勿拷貝或複製紙幣、硬幣、有價證券、政府公債或當地政府債券，即使在這類拷貝或複製品上印有“樣本”印記亦屬違法。禁止拷貝或複製在國外流通的紙幣、硬幣或有價證券。除非事先獲得政府許可，否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尚未使用的郵票或明信片。

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郵票以及法律規定的證明文件。

• 關於特定拷貝或複製的警告

政府公佈了關於對私營公司發行的有價證券（股票、票據、支票、禮券等）、月票或優惠券進行拷貝或複製的警告，只有供公司商用所必需的極少量的拷貝可以除外。另外，禁止拷貝或複製政府發行的護照、公共機構及私人團體發行的許可證、身份證以及諸如通行證和餐券等票據。

• 關於遵守著作權法的注意事項

對具有著作權的創造性作品，如書籍、音樂、繪畫、木雕、地圖、圖紙、電影及照片的拷貝或複製，均受到國內及國際著作權法的保護。禁止將本產品用於進行非法拷貝、或違反版權法的任何行爲。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或相機內置記憶體等資料存儲設備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件對從丟棄的儲存設備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在丟棄資料儲存設備或將所有權轉移給他人時，請用商業刪除軟件刪除所有資料，或者對設備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圖片）將其填滿。對資料儲存設備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安全須知

為防止損壞您的尼康產品，或為避免您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設備前請閱讀完以下安全須知。請將這些安全指示放於所有本產品使用者可隨時參閱的地方。



此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此尼康產品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防止可能發生的人員受傷。

簡介

警告

發生故障時立刻關閉電源

當您發現相機或電池充電器冒煙或發出異味時，應立即拔出電池充電器並取出電池，同時小心不要被灼傷。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導致受傷。請在取下或斷開電源之後，將器材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進行檢查。

請勿分拆相機

觸摸相機內部零件或電池充電器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只有合格的技術人員才可進行修理。萬一由於掉落或其他意外事故引起相機或電池充電器裂開，請拔下產品插頭和／或取出電池，然後將產品送至尼康授權的服務中心進行檢查。

請勿在有可燃氣體存在時使用相機或電池充電器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電子設備，以避免發生爆炸或火災。

小心使用相機帶

切勿將相機帶纏繞在嬰兒或兒童的頸部。

請勿將本產品放在兒童可拿到的地方

請特別注意防止嬰兒將電池、刷子或其他小部件放入口中。

切勿長時間持續接觸開啓或使用中的相機、電池充電器或 AC 變壓器

由於裝置的某些部位會變熱，皮膚長時間直接接觸裝置可能導致低溫燙傷。

使用電池時的注意事項

使用不當可能導致電池漏液、過熱或爆裂。使用本產品的電池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更換電池之前，請關閉相機電源。如果您正在使用電池充電器／AC 變壓器，請務必將其拔出。
- 僅使用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隨機提供）。將電池裝入電池充電器 MH-65（隨機提供）對其進行充電。
- 裝入電池時，切勿將電池裝反或裝倒。

- 請勿使電池短路或拆卸電池,或者試圖取下或破壞電池絕緣層或外殼。
- 請勿使電池接觸明火或高熱。
- 切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攜帶電池時請蓋上終端蓋。切勿與金屬物品,如項鍊、髮夾等,一起運輸或儲存。
- 當電量用盡後,電池很容易漏液。為避免相機受損,請在電池電量用盡時取出電池。

- 一旦發現電池有異常(如變色或變型),請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損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衣物或皮膚,請立即用充足的清水沖洗。

使用電池充電器時請注意以下使用須知

- 保持乾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插頭金屬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塵應用乾布擦拭乾淨。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

- 切勿在雷暴雨天氣使用電源線或靠近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損壞、修改、強行拉扯或折曲電源線，勿將重物壓在上面，亦勿使其受熱或被火燒到。如果絕緣層破損致使電線裸露在外，請將其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進行檢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切勿用濕手接觸插頭或電池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與用於轉換電壓的旅行轉換器或變壓器、或將直流電轉化為交流電的換流器一起使用，否則可能會損壞本產品或導致過熱或火災。

使用適當的接線

當接線連接到輸入和輸出插孔時，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接線，以保持符合產品規格。

謹慎操作可移動部件

請小心，不要使手指或其他物體被鏡頭蓋或其他可移動部件夾住。

CD-ROMs

不可用音頻光碟設備重播隨本設備提供的 CD-ROM。在音頻光碟播放機上播放 CD-ROM 可能會導致聽覺損傷或設備損壞。

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將閃光燈貼近主體的眼睛可能會造成短暫視覺受損。請特別注意，在給嬰幼兒拍照時，閃光燈距主體的距離不得少於 1 m。

請勿在閃光燈窗接觸到人或物體時使用閃光燈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燙傷或火災。

避免接觸液晶體

如果螢幕破裂，請注意碎玻璃，避免受傷，並要防止螢幕裡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者進入眼睛及口中。

在機艙或醫院內使用時，請關閉相機電源

飛機起飛或著陸時，請在機艙內關閉相機電源。在醫院內使用時，請謹遵醫院指示。本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電子系統或醫院內的儀器。

< 重要事項 > 防震、防水、防塵、結露

- 請確保閱讀以下說明及“愛護產品”(🔍2)內提供的說明。

關於防震性能的注意事項

本相機已通過尼康內部測試（由 1.2 m 掉落在 5 cm 厚夾板面板的測試），並符合 MIL-STD 810F 方法 516.5-Shock*。

本測試不保證相機的防水性能或相機將在所有情況下免受損壞或發生故障。
外觀的變化，如油漆剝落及掉落震動部分的變形，不是尼康內部測試的範圍。

* 美國國防部測試方法標準。

本掉落測試將 5 部相機於 26 個方向（8 個邊緣、12 個角落及 6 個面）從 122 cm 的高度掉落，確保所有 5 部相機通過測試（如在測試中偵測到任何缺陷，則會測試另外 5 部相機，以確保符合所有五部相機通過測試的準則）。

● 請勿掉落或撞擊相機，令相機受到猛烈撞擊、震動或壓力。

不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水滲入相機，並造成相機故障。

- 請勿在水深超過 5 m 的地方使用相機。
- 請勿將相機置於高壓流水之中，令相機受到水壓。
- 請勿在相機置於褲袋的情況下坐下。
請勿強行將相機塞入袋中。

關於防水及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相機備有 IEC/JIS 第 8 級防水性能 (IPX8) 及 IEC/JIS 第 6 級防塵性能 (IP6X)，能夠在水深 5 m 的地方拍攝照片多達 60 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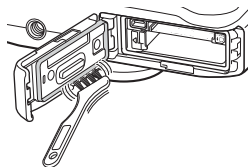
本等級不保證相機的防水性能或相機將在所有情況下免受損壞或發生故障。

* 本等級表明根據尼康定義的方法使用相機時，相機可於指定時間內承受指定水壓。

● 如果相機發生掉落或撞擊，令相機受到猛烈撞擊、震動或壓力，則不能保證防水效能。

- 如果相機受到撞擊，建議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以確保防水性能（收費服務）。
 - 請勿在水深超過 5 m 的地方使用相機。
 - 請勿將相機置於激流或瀑布之中，令相機受到水壓。
 - 尼康保養不包括因不當操作相機而導致水滲入相機的故障。
- 本相機的防水性能設計僅適用於淡水及海水。
- 本相機的內部並不防水。水滲入相機可能造成相機故障。
- 配件並不防水。
- 如果水滴等液體落在相機外部或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內，請立即用柔軟的乾布擦掉。請勿插入濕的記憶卡或電池。
如果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在水邊附近或水中於潮濕的情況下開啓或關閉，可能會導致水滲入相機或造成相機故障。
請勿用濕手開蓋或關蓋。這樣可能會導致水滲入相機或造成相機故障。

- 如果異物黏附在相機外部或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內（如銹鏽、記憶卡插槽和連接器等位置），請立即用吹氣球去除。如果異物黏附在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內的防水包裝，請用隨機提供的刷子去除。請勿將隨機提供的刷子用於清潔防水包裝以外的用途。
- 如果太陽油、防曬乳霜、溫泉水、沐浴粉、洗潔劑、有機溶劑、油或酒精等外物黏附在相機上，請立即擦掉。
- 請勿將相機長時間留在40°C 或以上的高溫環境下（尤其是陽光直射的地方、車廂內、船上、沙灘上或加熱設備附近）。請勿將隨機提供的刷子用於清潔防水包裝以外的用途。



在水中使用相機前

1. 確保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內沒有外物。

- 黏附在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內的任何異物（如沙粒、灰塵或頭髮）應用吹氣球去除。
- 在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內的任何液體（如水滴）應用柔軟的乾布擦掉。

2. 確保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的防水包裝（ 3）沒有破裂或變形。

- 防水包裝的防水性能可能於一年後開始退化。
如果防水包裝開始退化，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3. 確保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穩固關閉。

- 滑動蓋子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關於在水中使用相機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以下事項，以免水滲入相機。

- 請勿攜帶相機潛入水深超過 5 m 的地方。
- 請勿在水中連續使用相機超過 60 分鐘。
- 在水底使用相機時，水溫應保持在 0°C–40°C 範圍內。
請勿在溫泉中使用相機。
- 請勿在水中打開或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在水中使用時，請勿令相機受到撞擊。
請勿攜帶相機跳進水中，或令相機處於激流或瀑布等高水壓的情況下。
- 本相機不會浮在水中。確保不要將相機掉落水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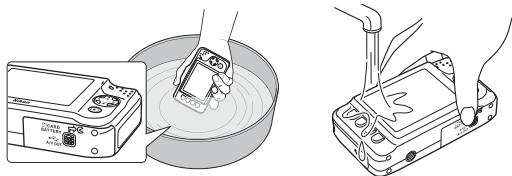
在水中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 在水中使用相機後，於 60 分鐘內清潔相機。如果相機處於潮濕的環境且鹽粒或其他異物黏附在相機上，可能會導致損壞、變色、腐蝕、惡臭或防水性能退化。
- 清潔相機前，徹底清除手、身體及頭髮上的水滴、沙粒、鹽粒或其他異物。
- 建議在室內清潔相機，以避免暴露在濺水或沙粒的地方。
- 在以清水洗掉所有異物且擦掉所有水分前，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1.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然後用淡水沖洗相機。

以自來水輕輕沖洗相機，或是將相機浸入裝有淡水的淺盤內10分鐘。

- 如果按鍵或開關沒有正常操作，代表可能有異物黏附在相機上。異物可能造成相機故障；請徹底清洗相機。



2. 用軟布擦掉水滴，然後在通風陰涼的地方下晾乾相機。

- 將相機放在乾布上晾乾。
水會從收音器或揚聲器的開口流出。
- 請勿使用風筒或乾衣機的熱空氣弄乾相機。
- 請勿使用化學製品（如揮發油、稀釋劑、酒精或清潔劑）、肥皂或中性洗潔劑。
如果防水包裝或相機機身變形，防水性能將會退化。

3. 確保相機上沒有水珠後，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掉相機內殘留的水分，然後用吹氣球去除異物。

- 如果在相機徹底晾乾前打開蓋子，水珠可能會滴落在記憶卡或電池上。水滴亦可能滲入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如黃色防水包裝、鉸鏈、記憶卡插槽或終端等位置）。

如果發生此情況，用柔軟的乾布擦掉水分。

- 如果內部濕透時關蓋，可能會使相機內部冷凝或發生故障。
- 如果收音器或揚聲器的開口積滿水滴，聲音可能會變質或失真。
 - 用柔軟的乾布擦掉水分。
 - 請勿使用尖銳的工具刺穿收音器或揚聲器的開口。如果相機內部受損，防水性能將會退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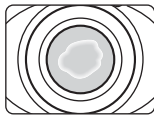
關於操作溫度、濕度及結露的注意事項

本相機的操作已在 -10°C – $+40^{\circ}\text{C}$ 的溫度內進行測試。

在寒冷天氣地區使用相機時，請注意以下事項。使用前，將相機及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

- 電池的性能（拍攝照片的數目及拍攝時間）將會暫時下降。
- 如果相機處於非常寒冷的狀態，性能可能會暫時下降，舉例說，開啓相機後螢幕可能頓時比一般情況為暗，或者可能會產生殘留影像。
- 當雪或水滴黏附在相機的外部時，請立即擦掉。
 - 如果按鍵或開關結冰，可能無法順暢操作。
 - 如果收音器或揚聲器的開口積滿水滴，聲音可能會變調或失真。

- 溫度和濕度等操作環境可能會導致螢幕、鏡頭或閃光燈窗的內部出現霧氣（結露）。
這並非相機故障或缺陷。



● 可能導致相機內部出現結露的環境情況

在溫度驟變或濕度高的下列環境中，螢幕、鏡頭或閃光燈窗的內部可能出現霧氣（結露）。

- 相機突然由高溫的地面環境浸入低溫的水中。
- 相機由寒冷的地方帶到大樓內等暖和的地方。
- 在濕度高的環境中打開或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清除霧氣

- 在環境溫度穩定的地方中關閉相機後（避免任何溫度高／濕度高、沙粒或灰塵的地方），開啓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要清除霧氣，取下電池和記憶卡，並在開啓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的情況下存放相機，令相機調節至環境溫度。
- 如果霧氣沒有清除，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目錄

簡介	ii	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1
請先閱讀本說明書	ii	相機機身	2
關於本說明書	iii	安裝相機帶	4
資訊和使用須知	v	螢幕	5
安全須知	ix	拍攝模式	5
警告	ix	重播模式	6
<重要事項> 防震、防水、防塵、結露	xiv	使用活動式按鍵	7
關於防震性能的注意事項	xiv		
關於防水及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xv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9
在水中使用相機前	xvi	準備1 電池充電	10
關於在水中使用相機的注意事項	xvii	準備2 插入電池	12
在水中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xvii	準備3 插入記憶卡	14
關於操作溫度、濕度及結露的注意事項	xx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15
		準備4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16
		步驟1 開啓相機	20
		開啓和關閉相機	21
		步驟2 構圖	22
		使用變焦	23
		步驟3 對焦和拍攝	24
		快門釋放按鍵	25
		步驟4 重播影像	26
		步驟5 刪除影像	28

拍攝功能	31	重播功能	63
拍攝模式中的可用功能（拍攝選單）	32	重播縮放	64
 即瞄即拍	34	縮圖顯示	65
使用閃光燈	35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 （重播選單）	66
使用自拍	37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68
使用笑容定時	39	使用 ViewNX 2	70
使用柔化肌膚	41	安裝 ViewNX 2	70
選擇風格（適合場景和效果的拍攝）	42	傳輸影像到電腦	73
各風格的特性	43	查看照片	75
裝飾	48		
變更色彩	49	記錄和重播短片	77
變更聲音	52	記錄短片	78
選擇大小	54	重播短片	81
選擇相片大小	54		
選擇短片畫面大小	56	一般相機設定	83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58	相機設定選單	84
對焦	60		
使用臉部偵測	60		
對焦鎖定	61		

參考章節	001	設定	027
趣味照片效果	002	更多重播選項	027
交換訊息	002	按日期檢視	027
留言	002	檢視「我的最愛」	029
回覆	004	列印指令/修飾	030
播放錄音	005	修飾	030
刪除錄音	005	列印指令	035
照片播放	007	相機設定	038
照片播放功能	007	歡迎畫面	038
柔化照片	009	日期和時間	039
新增十字鏡效果	010	亮度	040
新增魚眼效果	011	列印日期	041
新增微縮模型效果	012	電子減震	042
玩具相機	013	AF 輔助	043
變更色彩	014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044
高光色彩效果	015	語言/Language	045
裝飾	016	選單背景	046
製作相簿	017	視頻模式	046
製作相簿	017	全部重設	047
查看	019	韌體版本	049
「我的最愛」	019	連接	050
新增影像至「我的最愛」	019	連接相機到電視	050
從「我的最愛」移除影像	020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052
幻燈播放	021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053
選擇照片	021	列印單張影像	055
選擇主題	025	列印多張影像	057
查看短片	026	其他資訊	061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061
		另購配件	063
		錯誤訊息	064

技術註釋和索引.....	1
愛護產品.....	2
相機.....	2
電池.....	5
電池充電器.....	6
記憶卡.....	7
清潔和儲存.....	8
清潔.....	8
儲存.....	9
故障診斷.....	10
規格.....	17
經認可的記憶卡.....	22
支援的標準.....	23
索引.....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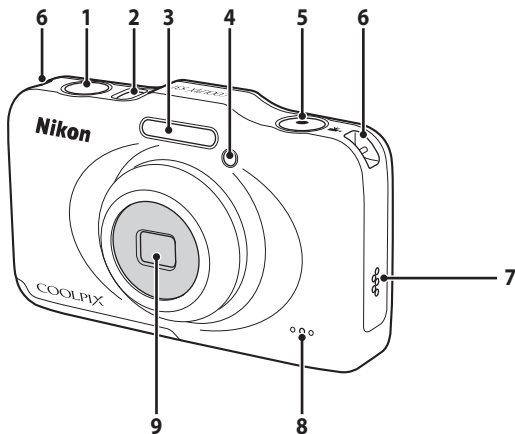
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本章介紹相機組件，並說明如何使用基本相機功能。

相機機身	2
安裝相機帶	4
螢幕	5
拍攝模式	5
重播模式	6
使用活動式按鍵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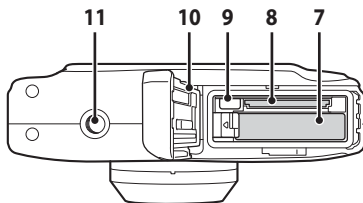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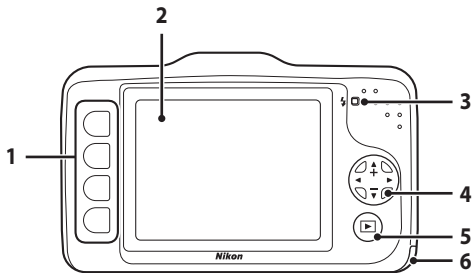
➡ 若要立即開始使用相機，請參閱“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9）。

相機機身



1	快門釋放按鍵	24
2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20
3	閃光燈	35
4	自拍指示燈	37
	AF輔助照明燈	84

5	● (▶短片記錄) 按鍵	78
6	相機帶孔	4
7	揚聲器	82
8	收音器	78
9	鏡頭 (帶保護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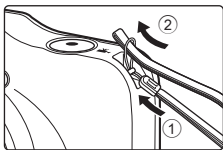


1	活動式按鍵	7、32、66
2	螢幕	5
3	閃光指示燈	35
4	多重選擇器 ▲：遠攝	23
	▼：廣角	23
5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	26

6	電池室/ 記憶卡插槽蓋	12、14
7	電池室	12
8	記憶卡插槽	14
9	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68
10	防水包裝	xv、xvi
11	三腳架插孔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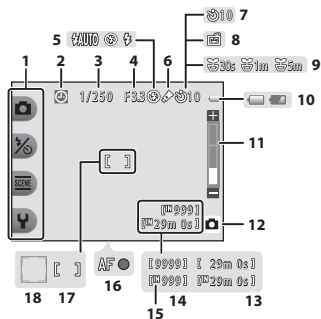
安裝相機帶

將相機帶穿過左側或右側的相機帶孔，然後安裝相機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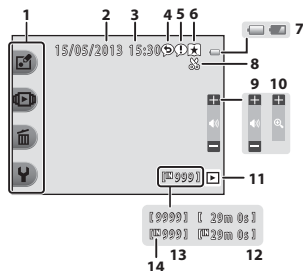
- 在拍攝和重播期間顯示在螢幕上的資訊因相機設定和使用狀態而異。

拍攝模式



1	活動式圖示	7	10	電池電量指示器	20
2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	19、84、64	11	變焦指示器	23
3	快門速度	25	12	拍攝模式	34、42
4	光圈值	25	13	短片記錄時間	57、78
5	閃光模式	35	14	剩餘曝光次數	20、55
6	變更色彩 圖示	49	15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0
7	自拍指示器	37	16	對焦指示器	24
8	笑容定時	39	17	對焦區域	24
9	間隔定時拍攝 圖示	44	18	對焦區域（臉部偵測）	24

重播模式



1	活動式圖示	7	8	裁剪指示器	64
2	記錄日期	16	9	音量	82
3	記錄時間	16	10	切換至全螢幕	65
4	留言（回覆）	66、	11	重播模式	66
5	留言	66、	12	短片/留言記錄時間	66、
6	「我的最愛」指示器	66、	13	目前影像張數	26
7	電池電量指示器	20	14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6

如果在拍攝模式和重播模式中沒有顯示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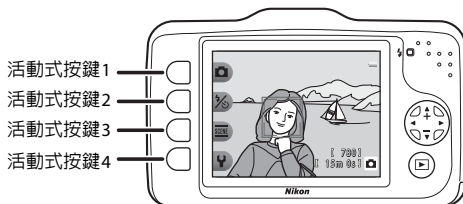
如果在數秒內未執行任何操作，將不顯示資訊（電池電量、對焦指示器或對焦區域等資訊除外）。按活動式按鍵或多重選擇器時會再次顯示資訊。

使用活動式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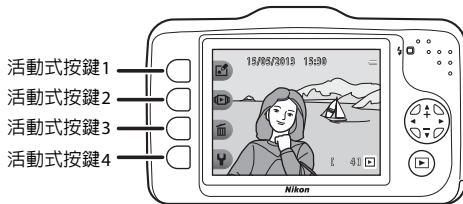
若在顯示拍攝畫面或重播畫面時按活動式按鍵，將顯示目前模式的選單。顯示選單時，可以變更多個設定。

在本文件中，活動式按鍵由上而下稱為“活動式按鍵1”到“活動式按鍵4”。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選擇項目

- 若要選擇項目，按該項目旁邊的活動式按鍵。
- 顯示  時，按活動式按鍵1將返回上一個畫面。

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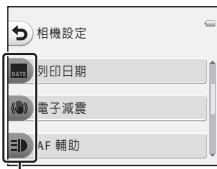
重播模式



- 若選單內容超過一頁，將顯示頁面位置的指示標記。
按多重選擇器▲或▼顯示其他頁面。



按▲或▼顯示其他頁面。



若要選擇項目，按該項目旁邊的活動式按鍵。



以白色顯示最後選擇的設定（包括預設設定）。

關於設定選單項目的注意事項

視如何設定相機而異，某些選單項目無法選擇。這些選單項目顯示為灰色。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準備

準備1 電池充電	10
準備2 插入電池	12
準備3 插入記憶卡	14
準備4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16



拍攝

步驟1 開啓相機	20
步驟2 構圖	22
步驟3 對焦和拍攝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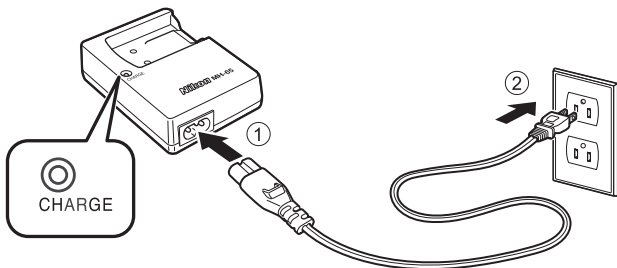


重播

步驟4 重播影像	26
步驟5 刪除影像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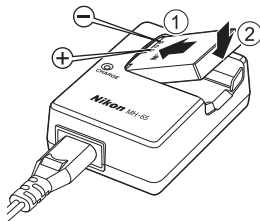
準備1 電池充電

1 請按照下列順序連接電源線。



2 向前 (①) 滑動電池，將隨機提供的鋰離子充電電池EN-EL12插入隨機提供的電池充電器MH-65，然後向下按，直到鎖定到位 (②)。

- 開始充電時，充電指示燈開始閃爍。
- 對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充電約需要2小時30分鐘。
- 充電完成後，充電指示燈亮起。
- 請參閱“瞭解充電指示燈”(11)。



3 充電完成後，移除電池，然後拔下充電器。

瞭解充電指示燈

狀態	說明
閃爍	電池正在充電。
亮著	電池已充滿電。
快速閃爍	- 電池未正確插入。移除電池，然後將其重新插入電池充電器，使電池平放。 - 環境溫度不適合充電。使用前，請在5°C–35°C的環境溫度下對電池充電。 - 電池故障。請立即停止充電，拔下充電器，將電池和充電器送到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 關於電池充電器的注意事項

- 在使用電池充電器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照“安全須知”（ ix）中的警告。
- 在使用電池充電器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照“電池充電器”（ 6）中的警告。

✓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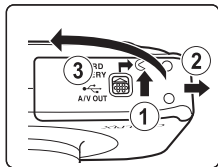
- 在使用電池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照“安全須知”（ ix）中的警告。
- 在使用電池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照“電池”（ 5）中的警告。

AC電源

- 可以使用AC變壓器EH-62F（另購； 63）從電源插座對相機供電，便可拍照和重播照片。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EH-62F以外的AC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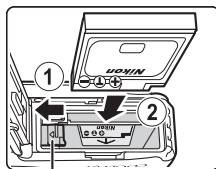
準備2 插入電池

1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2 插入隨機提供的電池。

- 利用電池將橙色電池插鎖向箭頭 (①) 所示方向推起，並插入充滿電的電池 (②)。
- 當電池正確插入後，電池插鎖會將電池鎖定在位。



電池插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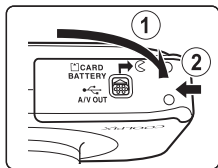


✓ 正確插入電池

將電池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務必確認電池的插入方向正確。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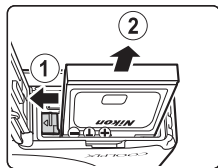
- 初次使用之前或當電池電量較低時，請對電池充電 (10)。



移除電池

關閉相機（ 21），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熄滅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若要彈出電池，先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再將橙色電池插鎖按照箭頭（①）所示方向滑動，然後可用手移除電池（②）。切勿傾斜拉扯。



高溫警告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與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打開和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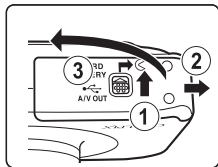
切勿在多沙或多塵環境中或是用濕手打開和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如果未移除異物就關閉蓋子，相機可能會進水或損壞。

- 如果異物進入蓋子或相機，請立即用吹氣球或刷子去除。
- 如果水等液體進入蓋子或相機，請立即用柔軟的乾布擦掉。

準備3 插入記憶卡

- 1 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熄滅，同時螢幕已關閉，然後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先關閉相機，然後打開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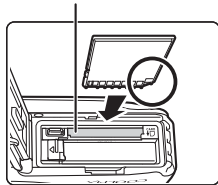
- 2 插入記憶卡。

- 向內滑動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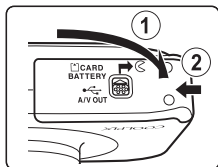
插入記憶卡

將記憶卡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和記憶卡。務必確認記憶卡的插入方向正確。

記憶卡插槽



-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格式化記憶卡

- 以前在其他設備上使用的記憶卡首次插入本相機時，請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 **格式化記憶卡時，將永久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
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影像傳輸並儲存到電腦。
- 若要格式化記憶卡，將記憶卡插入相機，然後選擇相機設定選單（ 84）中的**格式化記憶卡**（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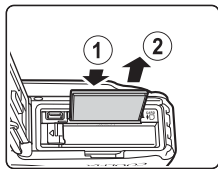
✓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記憶卡”（ 7）和隨記憶卡提供的文件。

移除記憶卡

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關閉相機，並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熄滅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用手指（①）輕輕推入記憶卡，使其稍稍彈出，然後將其筆直拉出（②）。



✓ 高溫警告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與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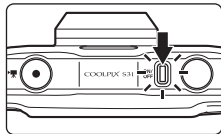
相機資料，包括影像和短片可儲存在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約26 MB）或記憶卡中。若要用相機的內置記憶體以拍攝或重播，請先移除記憶卡。

準備4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初次開啓相機時，將顯示語言選擇畫面、相機時鐘的日期和時間設定畫面與選單背景設定畫面。

1 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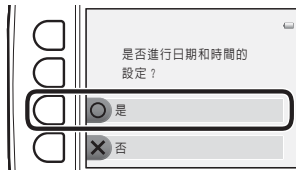
- 開啓相機時，電源指示燈（綠色）點亮，同時螢幕開啓（螢幕開啓時電源指示燈熄滅）。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顯示需要的語言，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3 按活動式按鍵3（○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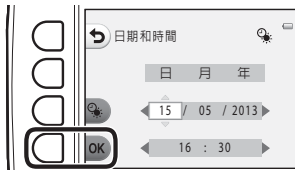


4 使用活動式按鍵2、3或4選擇日期格式。



5 按▲、▼、◀或▶設定日期和時間，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選擇一個項目：按▶或◀（在日、月、年、小時、分鐘之間更改）。
- 編輯日期和時間：按▲或▼。
- 套用設定：選擇分鐘設定，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按活動式按鍵3（☀）啓用夏令時間。啓用夏令時間功能時，☀將會顯示在螢幕中。再按一下活動式按鍵3（☀）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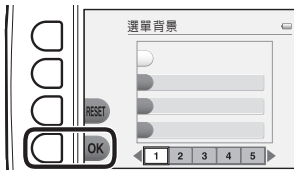


6 按活動式按鍵3（○是）。



7 按◀或▶選擇顯示選單或設定螢幕時要顯示的背景影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若要重置為預設背景影像，按活動式按鍵3（RESET）。
- 相機進入拍攝模式，您可以使用📷即瞄即拍拍攝照片（📖 20）。



變更語言設定、日期和時間設定與選單背景設定

- 可以變更🔧相機設定選單（📖 84）中的**語言/Language**（🔧45）、**日期和時間**（🔧39）與**選單背景**（🔧46）設定。
- 選擇🔧相機設定選單中的**日期和時間**（🔧39），可以啟用或停用夏令時間功能。啟用時，時鐘會前進1個小時；停用時，時鐘會後退1個小時。
- 如果退出而不設定日期和時間，顯示拍攝畫面時，📷將閃爍。如果拍攝靜態影像而不設定日期和時間，重播時不會顯示拍攝日期和時間。使用相機設定選單中的**日期和時間**設定以設定日期和時間（📖 84、🔧39）。

時鐘電池

- 相機時鐘由內置備用電池供電。相機內插入主電池或連接另購的AC變壓器時，備用電池將進行充電，充電約10小時後可提供數天的備用電能。
- 如果相機的備用電池電量耗盡，開啓相機時將顯示日期和時間設定畫面。重新設定日期和時間。→ “準備4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的步驟3（📖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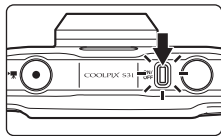
在列印的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

- 拍攝前，設定日期和時間。
- 在相機設定選單（📖 84）中設定**列印日期**（🔧41），可在拍攝影像時永久加印拍攝日期。
- 若要列印拍攝日期而不使用**列印日期**設定，可使用ViewNX 2軟件（📖 70）列印。

步驟1 開啓相機

1 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 螢幕會開啓。



2 查看電池電量指示器和剩餘曝光次數。

電池電量指示器

顯示	說明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電量不足。準備充電或更換電池。
電池電量已耗盡。	無法拍照。充電或更換電池。

電池電量指示器



剩餘曝光次數

剩餘曝光次數

將顯示可以拍攝的照片張數。

- 相機中沒有插入記憶卡時，會顯示 ，且影像會儲存於內置記憶體（約26 MB）中。
- 剩餘曝光次數因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可用記憶體容量及**選擇大小**（ 54）下的**相片大小**設定而異。

開啓和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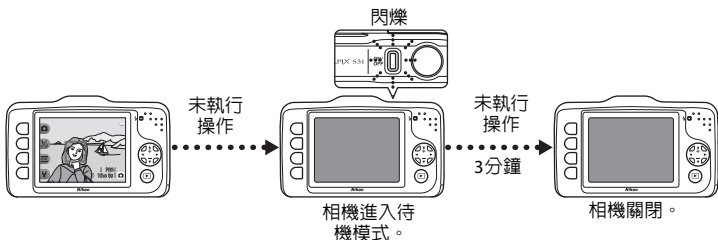
- 開啓相機時，電源指示燈（綠色）點亮，同時螢幕開啓（螢幕開啓時電源指示燈熄滅）。
- 若要關閉相機，按電源開關。當相機關閉時，電源指示燈熄滅，同時螢幕關閉。
- 按住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可開啓相機並切換到重播模式。

節能功能（自動關閉）

- 如果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電源指示燈將閃爍。如果再過約3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當相機處於待機模式時，如果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將重新開啓螢幕：

→ 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拍攝/重播模式）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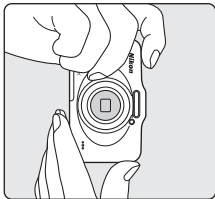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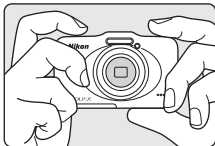


- 在幻燈播放重播期間，30分鐘內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
- 如果使用另購的AC變壓器EH-62F，30分鐘（已固定）後相機將進入待機模式。

步驟2 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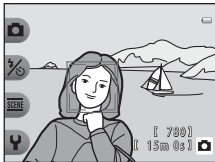
1 握穩相機。

- 手指、頭髮、相機帶和其他物件應遠離鏡頭、閃光燈和收音器。



2 進行構圖。

- 將相機對準所需主體。



使用三腳架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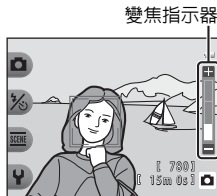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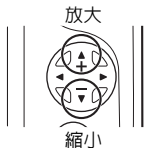
在以下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

- 在光線不足且閃光模式（ 35）設定為  閃光燈關閉的條件下拍攝時
- 放大主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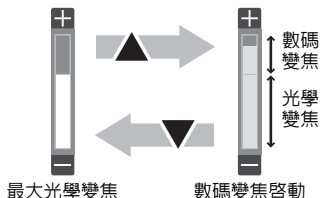
使用變焦

按多重選擇器▲或▼時，螢幕右側會顯示變焦指示器，啓動光學變焦。

- 若要放大主體，按▲（遠攝）。
 - 若要縮小並查看大部分區域，按▼（廣角）。
- 開啓相機時，變焦移動至最大廣角位置。



- 當相機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如果按▲，可以使用數碼變焦將影像放大至最多4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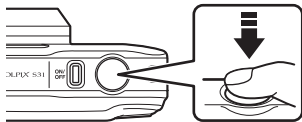
數碼變焦和插值

與光學變焦不同，根據影像大小和數碼變焦放大倍數，數碼變焦使用被稱為插值的數碼影像處理方式來放大影像，只會輕微降低照片品質。

使用數碼變焦時，建議縮小  選擇大小下  相片大小中的影像大小，以減小影像品質降低程度（ 54）。

步驟3 對焦和拍攝

1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 25)。



- 偵測到臉部時：
相機對焦於用黃色雙邊框框起的臉部（對焦區域）。
當主體清晰對焦時，雙邊框變為綠色。



- 未偵測到臉部時：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相機對焦後，對焦區域變為綠色。



- 使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而不顯示對焦區域。相機對焦後，對焦指示器 (📖 5) 亮著綠色。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可能會閃爍紅色。這表示相機無法對焦。更改構圖，然後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 25)。

- 快門釋放並儲存影像。



快門釋放按鍵

半按		若要設定對焦和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並在感覺到有阻力時停止。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會鎖定對焦及曝光。
完全按下		當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可釋放快門並拍攝照片。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請勿過度用力，否則可能會導致相機震動和影像模糊。輕輕按下按鍵。

✓ 關於儲存資料的注意事項

拍照或記錄短片後，在儲存影像或短片時，剩餘曝光次數或剩餘記錄時間將會閃爍。**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影像和短片資料可能會丟失，並可能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關於對焦的注意事項

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  62

閃光燈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燈（ 35）可能會閃光。

確保不錯過拍攝

如果您擔心可能會錯過拍攝，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而不先半按按鍵。

步驟4重播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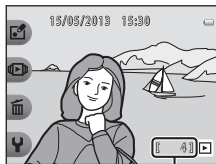
1 按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

- 相機切換到重播模式，並以全螢幕顯示最後儲存的1張影像。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顯示上一張影像：按 .
- 顯示下一張影像：按 .
- 按住 或快速滾動影像。
- 從相機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在目前影像張數的旁邊顯示 .
- 要返回拍攝模式，按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



目前影像張數

查看影像

- 切換到上一張影像或下一張影像後，可能會立即以低解像度短暫顯示影像。
- 顯示拍攝時偵測到臉部（ 60）的影像時，可能會根據偵測到臉部的方向自動旋轉影像，以便重播顯示（使用**間隔定時拍攝**和**拍攝一系列照片**拍攝的影像除外）。

詳細資訊

- 重播縮放 →  64
- 縮圖顯示 →  65
-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重播選單）→  66

步驟5 刪除影像

- 1 使要刪除的影像顯示在螢幕上，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面**）。



- 2 按活動式按鍵2、3或4選擇刪除方式。

- **面** 僅刪除此照片：只刪除目前影像。
- **鰐** 刪除已選照片：可選擇並刪除多張影像（**面** 29）。
- **ALL** 刪除所有照片：刪除目前儲存的所有影像。
- 要退出而不刪除，按活動式按鍵1（**右**）。



- 3 按活動式按鍵3（**○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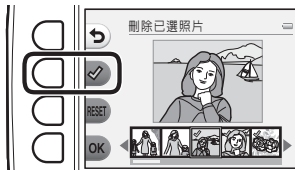
-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恢復。
- 要退出而不刪除，按活動式按鍵4（**×否**）。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2（✔）。

- 已選影像旁邊顯示核選標記。
- 每按一次活動式按鍵2（✔），將顯示或移除核選標記。
- 按活動式按鍵3（RESET）移除所有核選標記。



2 在要刪除的所有影像中新增核選標記，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確認選擇。

- 出現確認窗。按照螢幕中顯示的指示操作。

✔ 關於刪除的注意事項

-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恢復。請在刪除之前先將相機內重要的影像複製到電腦。
- 刪除加入留言的影像後，影像和留言都會被刪除（📖 66）。
- 無法選擇新增至「我的最愛」（📖 66）的影像。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拍攝功能

本章介紹  即瞄即拍和拍攝時可用的功能。
可以根據拍攝條件和您要拍攝的照片類型調整設定。

拍攝模式中的可用功能（拍攝選單）	32
 即瞄即拍	34
使用閃光燈	35
使用自拍	37
使用笑容定時	39
選擇風格（適合場景和效果的拍攝）	42
裝飾	48
變更色彩	49
變更聲音	52
選擇大小	54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58
對焦	60

拍攝模式中的可用功能（拍攝選單）

按活動式按鍵顯示選單。可以更改多個一般設定。

活動式按鍵	選項	說明	
 即瞄即拍	-	將拍攝模式設定為  即瞄即拍。	34
 閃光模式/自拍	閃光	可以設定閃光模式。	35
	自拍	相機的定時自拍可在按快門釋放按鍵後約10秒釋放快門。也可以設定笑容定時。	37、39
 更多照片選項	選擇風格	可以選擇拍攝時使用的場景設定和效果。	42
	裝飾	拍照時可以在影像周圍加上邊框。可以選擇7個不同的邊框。	48
	變更色彩	可以從選單中選擇  較亮/較暗或  更鮮豔/更不鮮豔，或使用  高光色彩效果選擇保留照片中的一種色彩，並將其他色彩變為黑白。	49

活動式按鍵	選項	說明	
Y 設定	變更聲音	可以指定快門音和按鍵聲音。	52
	選擇大小	設定相片（靜態影像）和短片的大小。	54
	相機設定	可以更改多個一般設定。	84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58）。

即瞄即拍

首次使用本相機時，拍攝模式設定為即瞄即拍。構圖時，相機會自動決定場景並選擇最佳設定，使您可以輕鬆拍照。

即瞄即拍是本相機的預設拍攝模式。

- 相機對焦的畫面區域會因照片構圖而有不同。
-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 60）。柔化肌膚功能使人臉的膚色更光滑（ 41）。
- 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拍攝時，閃光燈可能會閃光。
- 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使用數碼變焦時，相機不會偵測場景。

關於動作偵測的注意事項

在即瞄即拍和**拍攝特寫**（ 43）中，當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或相機震動時，會增加ISO感光度並提高快門速度以減少模糊。

使用閃光燈

可以根據拍攝條件設定閃光模式。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使用  即瞄即拍（ 34）時選擇的閃光模式也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2（） → 活動式按鍵2（ 閃光）

可用的閃光模式

AUTO 自動閃光

- 光線不足時閃光燈自動閃光。
- 啓用此功能時，拍攝畫面上將出現 .

閃光燈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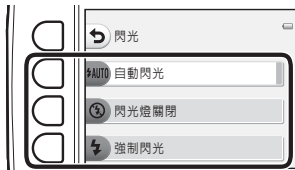
- 閃光燈不閃光。
- 在光線較暗的地方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
- 啓用此功能時，拍攝畫面上將出現 .

強制閃光

- 每次拍攝照片時，閃光燈都會閃光。用於“補充”（照亮）陰影和逆光主體。
- 啓用此功能時，拍攝畫面上將出現 .

1 按活動式按鍵2（⚡AUTO 自動閃光）、活動式按鍵3（🔋 閃光燈關閉）或活動式按鍵4（⚡ 強制閃光）。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2 構圖並拍攝照片。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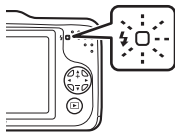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58）。

🔦 閃光指示燈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指示燈會顯示閃光燈的狀態。

- 亮著：拍攝照片時，閃光燈會閃光。
- 閃爍：閃光燈正在充電。相機無法拍照。
- 熄滅：拍攝照片時閃光燈不閃光。

如果電池電量不足，當閃光燈充電時，螢幕將關閉。



🔦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閃光燈在最大廣角變焦位置的範圍約為0.5–3.5 m，在最大遠攝變焦位置的範圍約為0.5–2.0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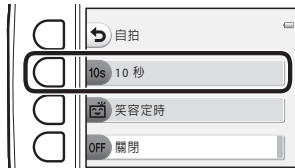
使用自拍

相機的定時自拍可在按快門釋放按鍵後約10秒釋放快門。自拍用於自拍人像，或者減少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在使用自拍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2 (⌘) → 活動式按鍵3 (📷 自拍)

1 按活動式按鍵2 (10s 10 秒)。

- 顯示 📷。
- 選擇  笑容定時時，相機會使用臉部偵測來偵測人臉，如果偵測到笑容，便會自動釋放快門 (📖 39)。



2 進行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對焦和曝光被設定。



3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 自拍開始，到釋放快門為止的剩餘時間會顯示在螢幕中。自拍指示燈會在倒數時閃爍。指示燈在拍照前1秒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著，直到釋放快門為止。
- 釋放快門後，自拍設定為**OFF 關閉**。
- 若要在拍攝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請再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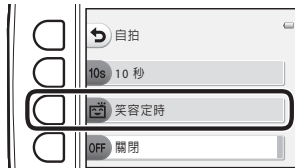
使用笑容定時

如果相機偵測到笑臉，快門自動釋放而不用按快門釋放按鈕。柔化肌膚功能柔化臉部膚色。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2 (⌘) → 活動式按鍵3 (📷 自拍)

1 按活動式按鍵3 (📷 笑容定時)。

- 顯示 📷。



2 進行構圖。

- 將相機對著人臉。→ “使用臉部偵測” (📖 60)

3 等待主體微笑。請勿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 如果相機偵測到以雙邊框框起的臉部在微笑，則自動釋放快門。
- 相機釋放快門後，將繼續偵測臉部和笑容，如果偵測到笑臉，將再次釋放快門。

4 停止拍攝。

- 關閉相機或將自拍設定為 **OFF 關閉** 可以關閉笑容定時。

✔ 關於笑容定時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或偵測笑容。
-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 (📖 60)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58)。

🔪 使用笑容定時時自動關閉

若使用笑容定時，在以下情況下沒有執行任何操作時，自動關閉 (📖 21) 將關閉相機：

- 相機未偵測到任何臉部。
- 相機偵測到臉部，但無法偵測笑容。

🔪 自拍指示燈閃爍時

若使用笑容定時，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自拍指示燈會閃爍，當釋放快門後，自拍指示燈立即快速閃爍。

🔪 手動釋放快門

亦可透過按快門釋放按鈕釋放快門。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詳細資訊

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 (📖 62)

使用柔化肌膚

如果在使用  即瞄即拍或笑容定時時釋放快門，相機偵測到1張或多張人臉（最多3張），並對影像進行柔化臉部膚色處理。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 拍攝後可能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來儲存影像。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無法達到所需的柔化肌膚效果，或者柔化肌膚可能套用於不含臉部的影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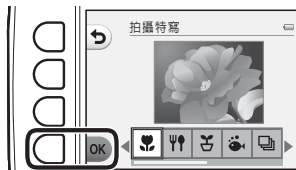
選擇風格（適合場景和效果的拍攝）

選擇以下其中一種風格（拍攝場景和效果）時，相機設定將根據所選場景進行自動優化。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3（**SCN**） → 活動式按鍵2（**SCN** 選擇風格）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風格（拍攝場景和效果），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拍攝特寫（📖 43）（預設設定）	🍴 拍攝食物（📖 43）
🕒 間隔定時拍攝（📖 44）	🐠 水底拍攝（📖 45）
📷 拍攝一系列照片（📖 45）	💨 拍攝煙花（📖 46）
🔄 鏡像（📖 46）	🌫 拍攝柔和效果照片（📖 47）
🎨 創作微縮模型效果（📖 47）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58）。

✎ 影像大小

無論為**選擇風格**選擇何種設定，均可更改影像大小（📖 54）。

各風格的特性

📷 拍攝特寫

- 相機自動變焦至可拍攝的最近位置。
- 相機可對焦的最近距離會因變焦位置而有不同。當變焦設定到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20 cm處的主體。
當變焦處於最大廣角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5 cm處的主體。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使用對焦鎖定對不在畫面中央的物體進行構圖（📖 61）。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50 cm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閃光燈設定為🔴 **閃光燈關閉**，但可以更改設定（📖 35）。
- 可以設定自拍，但無法使用📷 **笑容定時**（📖 37、39）。

🍴 拍攝食物

- 相機自動變焦至可拍攝的最近位置。
- 相機可對焦的最近距離會因變焦位置而有不同。
當變焦設定到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20 cm處的主體。
當變焦處於最大廣角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5 cm處的主體。
- 按多重選擇器◀或▶調整色相設定，然後按活動式按鈕4（OK）。即使關閉相機之後，色相設定也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使用對焦鎖定對不在畫面中央的物體進行構圖（📖 61）。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閃光燈設定固定為🔴 **閃光燈關閉**（📖 35）。
- 可以設定自拍，但無法使用📷 **笑容定時**（📖 37、39）。

🔔 間隔定時拍攝

- 相機可根據預設間隔自動拍攝靜態影像。一次拍攝的影像被儲存在一個檔案夾中，可在幻燈播放中查看（📖 66）。
- 按活動式按鍵2（**30s 每30秒拍攝一次**）、活動式按鍵3（**1m 每1分鐘拍攝一次**）或活動式按鍵4（**5m 每5分鐘拍攝一次**）設定拍攝間隔。
- 可以拍攝的影像張數會因選擇的間隔而有不同。
 - 每30秒拍攝一次**：約400張影像
 - 每1分鐘拍攝一次**：約210張影像
 - 每5分鐘拍攝一次**：約40張影像
- 使用此功能時，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以防止相機意外關閉。
-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 60）。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鍵以拍攝第1張影像。每隔一次拍攝，螢幕將關閉，電源指示燈會閃爍。拍攝下一張影像前，螢幕會自動重新開啓。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停止拍攝。
- 閃光燈設定為 **🔆 AUTO 自動閃光**，但可以更改設定（📖 35）。
- 自拍無法使用（📖 37）。

水底拍攝

- 在水底拍照時使用。
- 相機可對焦的最近距離會因變焦位置而有不同。當變焦設定到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20 cm處的主體。
當變焦處於最大廣角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5 cm處的主體。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有關在水底使用相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重要事項> 防震、防水、防塵、結露”（ xiv）。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50 cm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閃光燈設定為③ **閃光燈關閉**，但可以更改設定（ 35）。
- 可以設定自拍，但無法使用 **笑容定時**（ 37、39）。

拍攝一系列照片

- 相機會拍攝一系列的靜態影像，可清晰地看到移動主體的細緻動作。
-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 60）。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將以1.5幅/秒（fps）左右的速度拍攝4張影像（**選擇大小> 相片大小**設定為 **大（1千萬像素）**時）（ 54）。
- 對焦、曝光和色相會固定為各系列第1張影像的值。
- 連續拍攝時的每秒拍攝幅數因目前相片大小設定、所使用的記憶卡或拍攝條件而異。
- 閃光燈設定固定為③ **閃光燈關閉**（ 35）。
- 自拍無法使用（ 37）。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指示器 (📖 5) 始終變為綠色。
- 閃光燈設定固定為🔆 **閃光燈關閉** (📖 35)。
- 自拍無法使用 (📖 37)。

📷 鏡像

- 可以拍攝相對於畫面中央呈橫向對稱的照片。
- 相機可對焦的最近距離會因變焦位置而有不同。
當變焦設定到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20 cm處的主體。
當變焦處於最大廣角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5 cm處的主體。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螢幕的右半邊被遮住。未被遮住的左半邊翻轉，變成右半邊的影像。對主體進行構圖，使影像相對於螢幕中線呈橫向對稱。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50 cm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閃光燈設定為🔆 **AUTO 自動閃光**，但可以更改設定 (📖 35)。
- 可以設定自拍，但無法使用📷 **笑容定時** (📖 37、39)。

📷: 使用以📷表示的風格時快門速度降低；因此建議使用三腳架。

○ 拍攝柔和效果照片

- 為螢幕中顯示的指南以外的區域添加一些模糊，以柔化影像。
- 相機可對焦的最近距離會因變焦位置而有不同。當變焦設定到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20 cm處的主體。
當變焦處於最大廣角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5 cm處的主體。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螢幕中出現指南。為影像構圖，使指南內含首要主體。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50 cm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閃光燈設定為 **SAUTO 自動閃光**，但可以更改設定（[📖 35](#)）。
- 可以設定自拍，但無法使用 **😊 笑容定時**（[📖 37、39](#)）。

📷 創作微縮模型效果

- 該效果適合從高處拍攝首要主體置於影像中央的影像。
- 相機可對焦的最近距離會因變焦位置而有不同。當變焦設定到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20 cm處的主體。
當變焦處於最大廣角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保護玻璃前端最近大約5 cm處的主體。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螢幕中出現指南。為影像構圖，使指南內含首要主體。
-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當與主體之間的距離小於50 cm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閃光燈設定為 **🔦 閃光燈關閉**，但可以更改設定（[📖 35](#)）。
- 可以設定自拍，但無法使用 **😊 笑容定時**（[📖 37、39](#)）。

裝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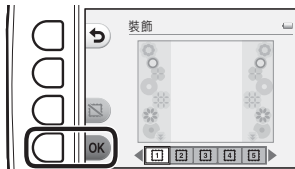
拍照時可以在影像周圍加上邊框。可以選擇7個不同的邊框。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3 () → 活動式按鍵3 ( 裝飾)

-  選擇大小 >  相片大小設定固定為■小 (2百萬像素) ( 54)。

-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邊框，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 可以按活動式按鍵3 () 取消邊框。



- 2 構圖並拍攝照片。

- 邊框新增到照片。

✓ 關於裝飾的注意事項

- 選擇較粗的邊框時，拍攝的區域變小。
- 使用無邊框列印功能列印新增邊框的影像時，可能不會列印邊框。
- 使用裝飾拍攝的影像無法使用照片播放 ( 66) 功能編輯，也無法裁剪 ( 64)。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58)。

變更色彩

拍照時可以調整亮度（曝光補償）及鮮艷度。
也可以選擇保留照片中的一種色彩，並將其他色彩變為黑白。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3（**☒**） → 活動式按鍵4（**◆** 變更色彩）

- 1 按活動式按鍵2（**☒** 較亮/較暗）、活動式按鍵3（**◆** 更鮮豔/更不鮮豔）或活動式按鍵4（**🖌** 高光色彩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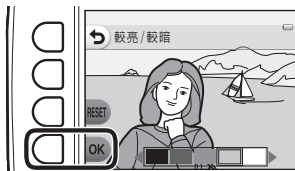


- 2 按多重選擇器按鍵◀或▶選擇亮度、鮮艷度或選擇要高光顯示的色彩。

- 此處以步驟1中選擇**☒ 較亮/較暗**時顯示的畫面為例。
有關各設定的細節，請參閱以下內容。
 - ☒**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51）
 - ◆** 調整鮮艷度（飽和度）（ 51）
 - 🖌** 高光色彩效果（ 51）
- 按活動式按鍵3（**RESET**）關閉效果。



- 3 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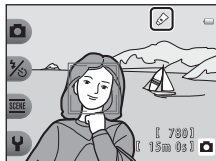


4 構圖並拍攝照片。

-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58)。

📌 關於變更色彩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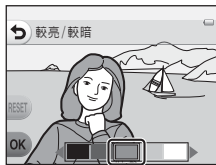
-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較亮/較暗**、**更鮮豔/更不鮮豔**和**高光色彩效果**設定也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以🔍表示使用**變更色彩**調整的影像。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可以調整影像的整體亮度。

- 按◀並將游標向左移動可使整張影像變暗。按▶並將游標向右移動可使其更亮。



游標

調整鮮艷度（飽和度）

可以調整影像的整體鮮艷度。

- 按◀並將游標向左移動可使整張影像更暗淡。按▶並將游標向右移動可使其更鮮艷。



游標

高光色彩效果

保留影像中指定的一種色彩，並將其他色彩變為黑白。

- 按多重選擇器◀或▶移動游標，然後選擇要高光顯示的色彩。



游標

變更聲音

可以指定快門音和按鍵聲音。可以從8種不同的聲音中選擇1種聲音，或是關閉聲音。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 → 活動式按鍵2 (🎵 變更聲音)

📷 選擇快門音

可以選擇釋放快門和鎖定對焦時是否聽得到快門音。

使用**拍攝一系列照片** (📷 45) 或記錄短片時，不會聽到快門音。

- 如果選擇🔇，對焦鎖定時，不會聽到快門音和聲音。

📷 選擇按鍵聲音

可以選擇當相機在拍攝模式與重播模式之間切換、使用選單時、相機連接到電腦或印表機時聽到的蜂鳴音。

- 與此設定無關，發生錯誤及相機開啓時會聽得到標準聲音。
- 如果選擇🔇，發生錯誤及相機開啓時，不會聽到按鍵聲音和聲音。

🔇 關閉聲音

取消靜音後，使用靜音之前，仍然使用快門音和按鍵聲音。

1 按活動式按鍵2或活動式按鍵3。

- 📷 **選擇快門音**：設定快門音。
- 📷 **選擇按鍵聲音**：設定按鍵聲音。
- 按活動式按鍵4 (🔇 **關閉聲音**) 所有聲音靜音。
若要取消靜音，再按一下此按鍵。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聲音類型。

- ：設定標準聲音。
- ：不會聽到聲音。
- 按活動式按鈕3（）播放所選聲音。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鈕1（）。
- 此處以步驟1中選擇選擇快門音時顯示的螢幕為例，但如果選擇選擇按鍵聲音，則步驟相同。



3 按活動式按鈕4（OK）。

- 聲音已設定。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58）。

選擇大小

設定照片（靜態影像）和短片的大小。

選擇相片大小

您可以選擇儲存影像時要使用的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即影像壓縮率）組合。影像模式設定越高，列印時的尺寸越大，並且壓縮率越低，影像品質也越高，但可以儲存（ 55）的影像張數會減少。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 活動式按鍵3（ 選擇大小） → 活動式按鍵2（ 相片大小）

相片大小 ¹	大小 ¹ (像素)	壓縮率	畫面比例	列印尺寸 ² (cm)
■ 大（1千萬像素） （預設設定）	3648 × 2736	約1:4	4:3	約31 × 23
■ 中（4百萬像素）	2272 × 1704	約1:8	4:3	約19 × 14
■ 小（2百萬像素）	1600 × 1200	約1:8	4:3	約13 × 10

¹ 拍攝到的總像素數以及拍攝到的水平和垂直像素數。

例如：■ 大（1千萬像素）= 約1000萬像素，3648 × 2736像素

² 輸出解像度為300 dpi的列印尺寸。

列印尺寸是以像素數除以印表機解像度（dpi）再乘以2.54 cm而計算出的。但是，在相同的影像大小條件下，以較高解像度列印的影像，其列印尺寸將小於指示值；而以較低解像度列印的影像，其列印尺寸將大於指示值。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58）。

設定相片大小

- 此設定也適用於選擇風格和變更色彩。
- 選擇裝飾（ 48）時，無法選擇相片大小。

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

下表列出了4 GB的記憶卡可儲存的近似影像張數。請注意，由於JPEG壓縮的特性，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會因影像的構圖而大有不同，即使記憶體容量和影像模式設定保持一致。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也會因所用記憶卡的類型而異。

相片大小	可以儲存的影像張數（4 GB）
■ 大（1千萬像素）（預設設定）	780
■ 中（4百萬像素）	3820
■ 小（2百萬像素）	7250

- 如果剩餘曝光次數為10,000或更多，其顯示將為“9999”。
- 若要確認內置記憶體（約26 MB）可儲存的影像張數，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然後在拍攝時檢查螢幕中顯示的剩餘曝光次數。

選擇短片畫面大小

選擇要記錄的所需短片類型。

較大的影像大小表示更高的影像品質和更大的短片檔案大小。

進入拍攝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3 (⏏ 選擇大小) → 活動式按鍵3 (⏏ 短片畫面大小)

短片畫面大小	影像大小 (像素數量) 畫面比例
 大 (720p) (預設設定) *	1280 × 720 16:9
 小 (640)	640 × 480 4:3

* 沒有插入記憶卡時 (使用相機內置記憶體時)，設定固定為  小 (640)。

- 所有短片畫面大小中，每秒幅數都約為30幅/秒。



關於每秒幅數的注意事項

每秒幅數即每秒拍攝的幅數。

最長短片記錄時間

下表列出了使用4 GB記憶卡時可用的近似記錄時間。實際記錄時間與檔案大小可能會因主體移動和影像構圖而異，即使記憶體容量和短片畫面大小保持一致。

可用的記錄時間也會因所用的記憶卡類型而異。

短片畫面大小	最長記錄時間 (4 GB) ²
 大 (720p) ¹	15分鐘
 小 (640)	45分鐘

¹ 沒有插入記憶卡時（使用相機內置記憶體時），設定固定為 小 (640)。

² 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一個短片的最大大小僅為4 GB，一個短片的最長記錄時間也僅為29分鐘。記錄短片時，顯示的剩餘記錄時間為可以記錄1個短片的時間。如果相機變熱，可能會在達到這些限制前就停止記錄短片。

- 若要確認內置記憶體（約26 MB）可記錄的最大短片長度，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然後在拍攝時檢查螢幕中顯示的最長記錄時間。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某些功能無法同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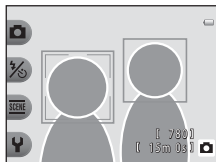
限制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閃光	選擇風格 (📖 42)	使用 拍攝食物、拍攝一系列照片 或 拍攝煙花 拍照時，不能使用閃光燈。
自拍	選擇風格 (📖 42)	使用 間隔定時拍攝、拍攝一系列照片 或 拍攝煙花 拍照時，不能使用自拍。
笑容定時	選擇風格 (📖 42)	啓用 選擇風格 中的任何選項時，不能使用笑容定時。
	高光色彩效果 (📖 51)	啓用 高光色彩效果 選項時，不能使用笑容定時。
裝飾	笑容定時 (📖 39)	使用笑容定時拍照時，不能使用 裝飾 。
	選擇風格 (📖 42)	啓用 選擇風格 中的任何選項時，不能使用 裝飾 。
變更色彩	笑容定時 (📖 39)	使用笑容定時拍照時，不能使用 變更色彩 。
	選擇風格 (📖 42)	啓用 選擇風格 中的任何選項時，不能使用 變更色彩 。
選擇快門音	拍攝一系列照片 (📖 45)	使用 拍攝一系列照片 拍照時，不會聽到快門音。
相片大小	裝飾 (📖 48)	使用 裝飾 拍照時， 相片大小 設定固定為■ 小 (2百萬像素) 。
列印日期	拍攝一系列照片 (📖 45)	使用 拍攝一系列照片 拍照時，不會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

限制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電子減震	選擇風格 (📖 42)	使用 間隔定時拍攝 、 拍攝一系列照片 或 拍攝煙花 拍照時，無法使用電子減震。
數碼變焦	笑容定時 (📖 39)	使用笑容定時拍照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選擇風格 (📖 42)	使用 水底拍攝 、 拍攝柔和效果照片 或 創作微縮模型效果 拍照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對焦

使用臉部偵測

使用下列拍攝模式和設定時，相機會使用臉部偵測自動對焦於人臉上。如果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相機對焦的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顯示，而其他的臉部周圍以單邊框顯示。



拍攝模式	可偵測的臉部數量	對焦區域 (雙邊框)
📷 即瞄即拍 (📖 34)	最多12張	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使用 選擇風格 時的 間隔定時拍攝 (📖 44) 和 拍攝一系列照片 (📖 45)		
笑臉定時 (📖 39)	最多3張	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

- 如果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會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 相機偵測臉部的能力由多種因素決定，包括主體有否面對相機。此外，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
 - 當臉部的一部分被太陽鏡或其他障礙物遮擋住時
 - 當臉部佔去太多或太少畫面時
- 當畫面包含多張人臉，相機偵測到的臉部以及相機對焦的臉部由多種因素決定，其中包括臉部所面對的方向。
- 在少數情況下，例如“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 62) 中所述，就算雙邊框變為綠色，主體也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如發生此種情況，可對焦於與相機之間的距離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以嘗試對焦鎖定拍攝 (📖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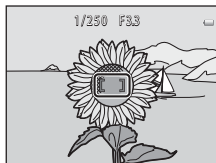
對焦鎖定

當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時，可使用對焦鎖定對焦於偏離中央的主體。下面說明啓用  即瞄即拍時如何使用對焦鎖定，以及畫面中央顯示的對焦區域。

1 將相機對準主體，使主體位於畫面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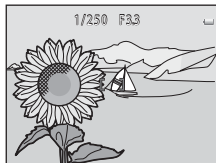
2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 確認對焦區域變為綠色。
- 對焦和曝光被鎖定。



3 繼續半按住快門釋放按鈕，然後重新構圖。

- 請務必使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拍攝照片。



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在少數情況下，儘管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變為綠色，主體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

- 主體相當暗
- 場景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體（例如主體以太陽為背景，顯得非常暗）
- 主體與背景之間無對比差異（例如人像主體，身著白衫，站立在白色的牆壁前）
- 多個物體距離相機的遠近不同（例如在一個籠子裡的動物）
- 圖案重複的主體（百葉窗、多排類似形狀窗戶的建築物等）
- 主體迅速移動

在上述情況下，請嘗試反覆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或對焦於與相機之間的距離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以嘗試對焦鎖定拍攝（ 61）。

重播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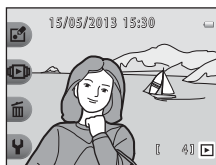
本章介紹重播影像時可用的功能。



重播縮放	64
縮圖顯示	65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重播選單）	66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68
使用 ViewNX 2	70
安裝 ViewNX 2	70
傳輸影像到電腦	73
查看照片	75

重播縮放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26）中按多重選擇器▲，使在螢幕中顯示的影像中央放大，或放大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如果偵測到臉部）。



全螢幕顯示影像。



放大影像。

顯示區域指南

- 按▲或▼可以更改變焦率。影像可放大至約10倍。
- 要移動顯示區域，按活動式按鍵3（）鎖定變焦率，然後按▲、▼、◀或▶。要更改變焦率，按活動式按鍵3（），然後根據需求更改變焦率。
- 如果查看使用臉部偵測（ 60）拍攝的影像，相機會放大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查看使用**間隔定時拍攝**或**拍攝一系列照片**拍攝的影像時除外）。如果拍攝影像時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按▲、▼、◀或▶可顯示不同的臉部。若要放大沒有臉部的影像區域，按活動式按鍵3（），然後按▲。
- 按活動式按鍵1（）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裁剪：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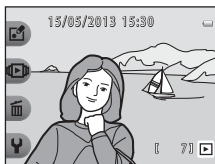
使用重播縮放時，按活動式按鍵4（）可裁剪影像，然後將影像的顯示區域作為獨立檔案儲存。在重播期間，以表示建立的影像。

- 要儲存的區域越小，經裁剪的版本的影像大小（像素）就越小。



縮圖顯示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26）中按多重選擇器▼，以縮圖影像的縮圖目錄形式顯示影像。



全螢幕顯示



影像縮圖顯示

- 可以在1個畫面上查看多個影像，方便您查找想要的影像。
- 按◀或▶，選擇1張影像，在螢幕中央放大並顯示已選影像。選擇1張影像，然後按▲，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已選影像。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重播選單）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查看影像時，您可以選擇其中一個活動式按鍵（ 7），顯示對應的選單。

重播選單	選項	說明	
 趣味照片效果	交換訊息 ¹	可以新增語音留言至影像。	 2
	照片播放 ¹	可以使用各種功能編輯照片。	 7
	製作相簿 ¹	可以使用類似相簿的方式顯示影像。	 17
 查看	「我的最愛」	可以將「我的最愛」影像新增至「我的最愛」。方便您查找想要的影像。也可以保護所選的影像以防止意外刪除。	 19
	幻燈播放	可以以自動的幻燈播放逐張重播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21
	查看短片 ²	可以重播短片（  81）。	 81

重播選單	選項	說明	
刪除	僅刪除此照片	可以只刪除目前顯示的影像 ( 28)。	 28
	刪除已選照片	可以選擇多張影像進行刪除 ( 29)。	 29
	刪除所有照片	可以刪除所有影像 ( 28)。	 28
設定	更多重播選項	可以選擇日期並查看在該日期拍攝的影像或重播新增至「我的最愛」影像。	 27、  29
	列印指令/修飾	可以複製或旋轉影像或是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還可指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張數。	 30、  33、  34、  35
	相機設定	可以更改多個一般設定。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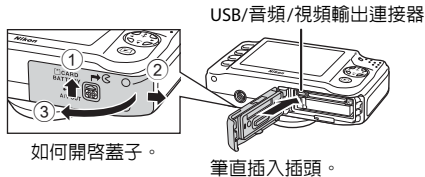
¹ 顯示靜態影像時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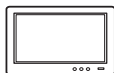
² 顯示短片時可用。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可以讓您盡情享受影像和短片的操作樂趣。

- 將相機連接到外部設備之前，請確認剩餘電池電量是否充足，然後關閉相機。有關連接方法和後續操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文件及隨設備提供的文件。





可以在電視上查看相機影像及短片。

連接方法：將另購的音頻/視頻線的視頻和音頻插頭連接到電視輸入插孔。



如果傳輸影像到電腦，除了重播影像和短片外，還能執行簡單修飾及管理影像資料。

連接方法：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UC-E16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的USB輸入插孔。

- 連接到電腦之前，使用隨機提供的ViewNX 2光碟在電腦上安裝ViewNX 2。有關使用ViewNX 2光碟及傳輸影像到電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0頁。



如果將相機連接到PictBridge兼容的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影像。

連接方法：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的USB輸入插孔。

使用 ViewNX 2

ViewNX 2 是一款集傳輸、查看、編輯及共用影像為一體的套裝軟件。
使用隨機提供的ViewNX 2 光碟安裝ViewNX 2。



安裝 ViewNX 2

- 需要網際網路連線。

兼容的作業系統

Windows

Windows 8、Windows 7、Windows Vista、Windows XP

Macintosh

Mac OS X 10.6、10.7、10.8

有關系統要求的資訊，包括作業系統兼容性的最新資訊，請參閱尼康網站。

1 啓動電腦，將ViewNX 2光碟插入光碟機。

- Windows：如果視窗中顯示光碟的操作說明，請按照指示進入安裝視窗。
- Mac OS：顯示**ViewNX 2**視窗時，按兩下**Welcome**圖示。

2 在語言選擇對話窗中選擇語言，開啓安裝視窗。

- 若未列出所需語言，請按一下 **選擇地區** 選擇另一個地區，然後選擇所需語言（**選擇地區** 按鍵在歐洲版本中不可用）。
- 按一下 **下一步** 顯示安裝對話窗。



3 啓動安裝程式。

- 安裝ViewNX 2之前，建議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安裝指南**，以查看安裝說明資訊及系統要求。
- 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一般安裝（建議）**。

4 下載軟件。

- 顯示**軟體下載**螢幕時，按一下**我同意，開始下載**。
- 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件。

5 顯示安裝完成螢幕時，退出安裝程式。

- Windows：按一下 **是**。
- Mac OS：按一下 **確定**。

將安裝以下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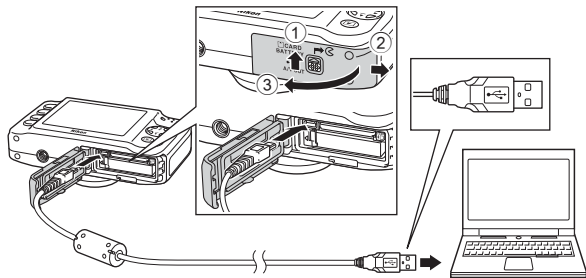
- ViewNX 2（包括下列三種模組）
 - Nikon Transfer 2：用於傳輸影像到電腦
 - ViewNX 2：用於查看、編輯及列印傳輸的影像
 - Nikon Movie Editor：用於所傳輸短片的基本編輯
- Panorama Maker（用於將一系列獨立影像製作成一張全景照片）

6 從光碟機取出ViewNX 2光碟。

1 選擇如何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請選擇以下方法之一：

- **USB直接連接：**關閉相機，確保相機中已插入記憶卡。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相機開啓。
若要傳輸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先從相機移除記憶卡，然後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SD 記憶卡插槽：**若您的電腦配備有一個 SD 記憶卡插槽，記憶卡可直接插入該插槽。
- **SD 讀卡器：**將讀卡器（從第三方經銷商另行選購）連接至電腦並插入記憶卡。

✓ 連接USB線

如果相機透過USB集線器連接到電腦時，可能會無法識別該連接。

若出現資訊提示您選擇一個程式，請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使用 Windows 7

若螢幕中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窗，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1 在 **匯入圖片及視訊** 按一下 **變更程式**。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程式選擇對話窗；選擇 **匯入檔案**（使用 **Nikon Transfer 2**）並按一下 **確定**。
- 2 按兩下 **匯入檔案**。



如果記憶卡中有很多影像，啟動 Nikon Transfer 2 時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請等到啟動 Nikon Transfer 2。

2 傳輸影像到電腦。

- 確認在 Nikon Transfer 2 (①) “選項” 標題列的 “來源” 中顯示所連接相機或卸除式磁碟的名稱。
- 按一下 **開始傳輸** (②)。



- 在預設設定下，記憶卡中的所有照片都將複製到電腦中。

3 中止連接。

- 如果相機連接到電腦，請關閉相機並斷開USB線。如果使用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請在電腦作業系統中選擇適當的選項，以退出記憶卡對應的卸除式磁碟，然後從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移除記憶卡。

查看照片

啓動 ViewNX 2。

- 傳輸完畢後，照片將顯示在 ViewNX 2 中。
- 有關使用 ViewNX 2 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線上說明。



手動啓動ViewNX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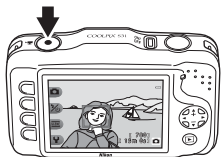
- **Windows**：按兩下桌面上的**ViewNX 2**快捷圖示。
- **Mac OS**：按一下 Dock 上的**ViewNX 2**圖示。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記錄和重播短片

只要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就能記錄短片。



記錄短片	78
重播短片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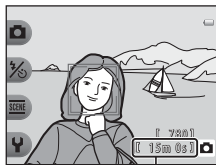
記錄短片

只要按 **●** (▶▶短片記錄) 按鍵就能記錄短片。

沒有插入記憶卡時 (使用相機內置記憶體時)，短片畫面大小 (📖 56) 設定固定為 **📺 小(640)**。**📺 大(720p)**無法使用。

1 顯示拍攝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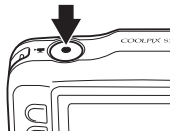
- 可以選擇要記錄的短片畫面大小。預設設定為 **📺 大(720p)** (1280×720) (📖 56)。
- 記錄短片時的畫角 (畫面中的可視區域) 將小於靜態影像的畫角。



最長記錄時間

2 按 **●** (▶▶短片記錄) 按鍵開始記錄短片。

- 相機對焦於畫面中央的主體上。對焦區域在記錄期間不會顯示。
- 當短片畫面大小選擇為 **📺 大(720p)** (1280×720) 時，記錄短片時螢幕顯示畫面比例更改為 16:9。
- 在內置記憶體中儲存時顯示 **📺**。



3 再按一下 **●** (▶▶短片記錄) 按鍵停止記錄。

❑ 關於儲存短片的注意事項

記錄一個短片後，直到螢幕顯示返回至拍攝顯示，該短片才會被全部儲存到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正在儲存短片時移除記憶卡或電池可能會導致短片資料遺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關於短片記錄的注意事項

- 記錄短片時（22），建議使用SD速度等級為6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 開始記錄後，無法更改光學變焦倍數。
- 記錄短片時使用多重選擇器▲或▼操作數碼變焦。變焦範圍為記錄短片前的光學變焦倍數至最多4倍之間。
- 使用數碼變焦時影像品質會有所下降。記錄結束時，數碼變焦會關閉。
- 可能會記錄多重選擇器操作、自動對焦鏡頭機件移動和亮度更改時光圈操作的聲音。
- 記錄短片時，螢幕上的可見拖影（4）將隨短片一同記錄。建議避開明亮物體，例如太陽、日光反射和電燈。
- 視靠近主體的距離或套用的變焦量而定，記錄和重播短片時，圖案重複的主體（布、花格窗等）可能有彩色線條（干擾圖形、摩爾紋等）。當主體的圖案與影像感應器的設計互相干擾時會發生此種情況；這並不是故障。

❑ 相機溫度

- 長時間記錄短片，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
- 如果在記錄短片時相機內部變得很熱，相機可能會在10秒後自動停止記錄。顯示至相機停止記錄的剩餘時間（10s）。相機停止記錄後，自己關閉。關閉相機，直至相機內部冷卻。

關於自動對焦的注意事項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 62）。如發生此種情況，請嘗試以下操作。
若畫面中央的另一主體位置與意圖拍攝主體離相機的距離相同，對其進行拍攝時，按●（ 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然後更改構圖。

記錄短片時可用的功能

- 記錄短片時套用**拍攝特寫**（ 43）、**拍攝食物**（ 43）、**水底拍攝**（ 45）、**較亮/較暗**（ 51）或**更鮮豔/更不鮮豔**（ 51）的目前設定。開始記錄短片前，先確認設定。
- 可以使用自拍（ 37）。啓用自拍時，相機可在按●（ 短片記錄）按鍵後10秒開始記錄。
- 閃光燈不閃光。
- 開始記錄短片前，按活動式按鍵可以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56）。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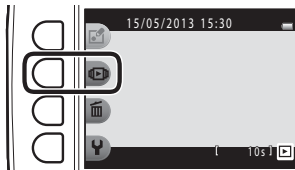
- 最長短片記錄時間 →  57
-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重播短片

1 按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可切換到重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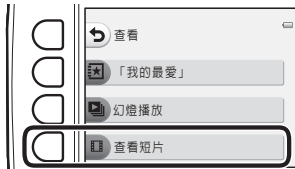
2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短片，然後按活動式按鍵2（）。

- 短片可以短片記錄時間指示器（ 6）表示。



3 按活動式按鍵4（ 查看短片）。

- 可以播放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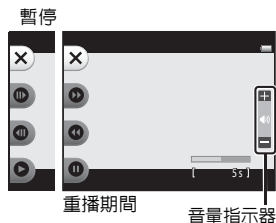


刪除短片

若要刪除短片，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26）中選擇需要的短片，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

重播期間的可用功能

可以使用活動式按鍵執行以下操作。



功能	圖示	說明
前捲	⏮	按住按鍵以前捲短片。
回捲	⏪	按住按鍵以回捲短片。
暫停	⏸	按下按鍵暫停重播。暫停重播時，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 按下前捲一幅短片。按住以逐幅前捲短片。
		⏪ 按下回捲一幅短片。按住以逐幅回捲短片。
		▶ 按下按鍵恢復重播。
結束	✕	按下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調整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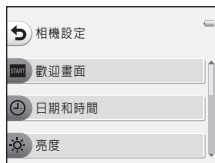
重播期間按多重選擇器▲或▼。

✓ 關於重播短片的注意事項

本相機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

一般相機設定

本章介紹可在 Ψ 相機設定選單中調整的多個設定。



- 有關使用相機選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活動式按鍵”（ 7）。
- 有關各設定的細節，請參閱參考章節（ 38）中的“ Ψ 相機設定”。

相機設定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可設定相機設定選單中的下列項目：

選項	說明	
歡迎畫面	可選擇開啓相機時是否顯示歡迎畫面。	 38
日期和時間	可設定相機時鐘。	 39
亮度	可調整螢幕的亮度。	 40
列印日期	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	 41
電子減震	可選擇拍攝靜態照片時是否使用電子減震。	 42
AF 輔助	可啓用或停用AF輔助照明燈。	 43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記憶卡	可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44
語言/Language	可更改相機的顯示語言。	 45
選單背景	可更改要用於選單畫面的背景。	 46
視頻模式	可調整電視連接設定。	 46
全部重設	可將相機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47
韌體版本	可確認相機的韌體版本。	 49



參考章節

參考章節提供使用相機的詳細資訊和提示。

趣味照片效果

交換訊息	2
照片播放	7
製作相簿	17

查看

「我的最愛」	19
幻燈播放	21
查看短片	26

設定

更多重播選項	27
列印指令/修飾	30
相機設定	38

連接

連接相機到電視	50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52

其他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61
另購配件	63
錯誤訊息	64

交換訊息

可以使用相機的收音器記錄語音留言，並在照片中加入留言。

- 可以在各影像中加入最多2個留言。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2 ( 交換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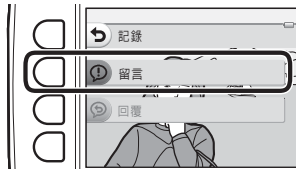
留言

1 按活動式按鍵2 (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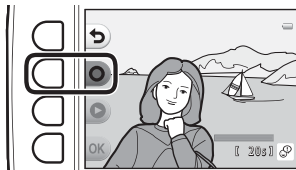
2 按活動式按鍵2 (留言)。

- 如果已經在影像中加入留言，則無法選擇此選項。→ “回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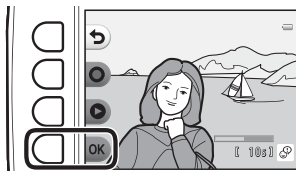
3 按活動式按鍵2 (●)。

- 開始記錄。最多可以記錄約20秒的留言。
- 再按一下活動式按鍵2 (●) 停止記錄。
- 記錄過程中切勿觸摸相機的收音器。
- 如果電池電量用盡，記錄將自動停止。
- 在步驟4中按活動式按鍵4 (OK) 儲存留言。在按活動式按鍵4之前，可以重新記錄留言。
- 按活動式按鍵3 (●) 重播留言。
- 在記錄留言之前或之後，按活動式按鍵1 (↶) 可返回步驟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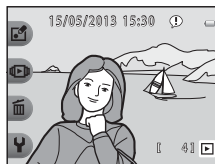


4 按活動式按鍵4 (OK)。

- 將顯示**記錄留言**，並在影像中加入留言。



- 在重播時，有記錄留言的影像以ⓘ表示。



1 按活動式按鍵2 (○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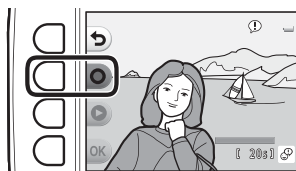
2 按活動式按鍵3 (🗨️回覆)。

- 如果沒有在影像中加入留言，則無法選擇此選項。→ “留言”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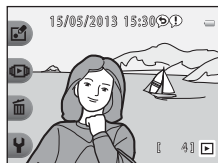


3 按活動式按鍵2 (○)。

- 開始記錄後，操作與“留言” (👁️2) 中所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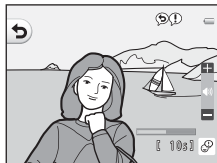
- 在重播時，有記錄回覆的影像以🗨️表示。



播放錄音

按活動式按鍵3 (🔊 播放錄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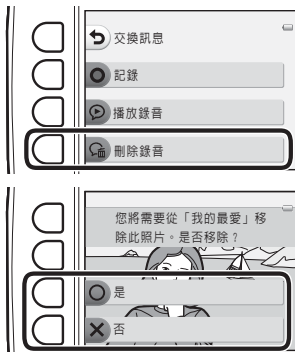
- 相機會播放留言。若有記錄2個留言，將連續播放。
- 按活動式按鍵1 (⏮) 停止重播。
- 重播時按多重選擇器▲或▼調整重播音量。
- 如果電池電量用盡，重播將自動停止。



刪除錄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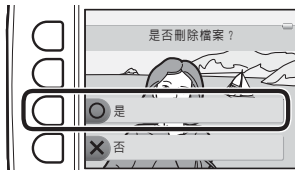
1 按活動式按鍵4 (🗑 刪除錄音)。

- 如果選擇新增至「我的最愛」的影像 (👁️19)，會出現確認訊息。
 - ○是：從「我的最愛」中移除影像，並顯示步驟2中所顯示的螢幕。
 - ✕否：返回步驟1。



2 顯示確認訊息時，按活動式按鍵3 (○是)。

- 只刪除留言。若有記錄留言和回覆，則都會被刪除。



✓ 關於交換訊息的注意事項

- 刪除加入留言的影像後，影像和留言都會被刪除。
- 無法為已經加入2個留言的影像記錄留言。若要更改記錄內容，刪除留言，然後重新記錄。
- 本相機無法為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添加留言。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可以使用以下功能編輯影像。編輯後的影像作為獨立檔案儲存（👁61）。

照片播放功能

編輯功能	說明
○ 柔化照片（👁9）	為影像中央添加一些模糊，以柔化影像。
* 新增十字鏡效果（👁10）	從明亮物體（例如陽光反射或路燈）產生向外放射的星光般光芒。該效果適合夜景。
👁 新增魚眼效果（👁11）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魚眼鏡頭拍攝的。該效果適合使用 拍攝特寫 （📖 43）拍攝的影像。
👁 新增微縮模型效果（👁12）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近拍模式拍攝的微縮模型場景。該效果適合從高處拍攝首要主體置於影像中央的影像。
👁 玩具相機（👁13）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玩具相機拍攝的。該效果適用於風景。
👁 變更色彩（👁14）	可以選擇4個不同的色彩。
👁 高光色彩效果（👁15）	保留影像中指定的一種色彩，並將其他色彩變為黑白。
👁 裝飾（👁16）	在影像周圍加上邊框。可以選擇7個不同的邊框。

關於照片播放的注意事項

- 本相機無法編輯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本相機建立的編輯後的副本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也可能無法將其傳輸到電腦。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編輯時的限制

使用其他編輯功能進一步修改編輯後的副本時，請確認以下限制。

使用的編輯功能	可新增的編輯功能
柔化照片、新增十字鏡效果、新增魚眼效果、新增微縮模型效果、玩具相機、變更色彩、高光色彩效果	可新增 裝飾 、 製作相簿 、 小照片 、 旋轉照片 或 裁剪 。
裝飾	可新增 製作相簿 、 小照片 或 旋轉照片 。
小照片	可新增 製作相簿 和 旋轉照片 。
裁剪	可新增 裝飾 、 製作相簿 和 旋轉照片 。

- 以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無法使用與建立副本相同的功能進一步編輯。
- 組合**小照片**功能和其他編輯功能時，先使用其他編輯功能，最後再套用**小照片**功能。
- 組合**裁剪**功能和**裝飾**以外的其他編輯功能時，最後再套用**裁剪**功能。

原版影像和編輯後的影像

- 刪除原版影像時，用編輯功能（**旋轉照片**除外）建立的副本不會同時被刪除。刪除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時，原版影像不會同時被刪除。
- 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其拍攝日期和時間與原版照片相同。
- 如果影像標示為列印指令（35）或新增到「我的最愛」（19），編輯後的影像副本不會標示為列印指令或新增到「我的最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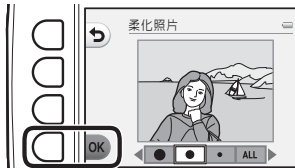
○ 柔化照片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為影像中央添加一些模糊，以柔化影像。可以選擇4個模糊區域。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要添加模糊的區域，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對整張影像添加一些模糊，按**ALL**。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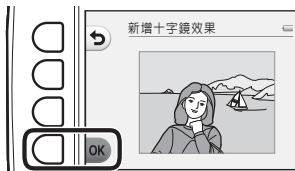
★ 新增十字鏡效果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從明亮物體（例如陽光反射或路燈）產生向外放射的星光般光芒。該效果適合夜景。

確認效果，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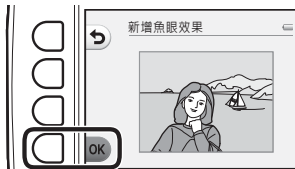
新增魚眼效果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魚眼鏡頭拍攝的。該效果適合使用拍攝選單中的**拍攝特寫** ( 43) 拍攝的影像。

確認效果，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新增微縮模型效果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近拍模式拍攝的微縮模型場景。該效果適合從高處拍攝首要主體置於影像中央的影像。

確認效果，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玩具相機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玩具相機拍攝的。該效果適用於風景。

確認效果，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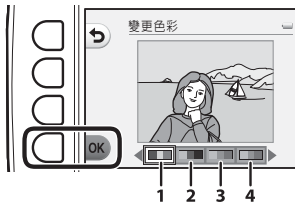
變更色彩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可調整影像色彩。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設定，
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可以選擇4個不同的設定。
 - 1 鮮艷（預設設定）：用於實現鮮艷的相片列印效果。
 - 2 黑白：以黑白照片的形式儲存影像。
 - 3 棕褐色：以棕褐色色調儲存影像。
 - 4 青藍：以青藍單色的形式儲存影像。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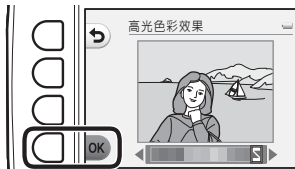
高光色彩效果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保留影像中指定的一種色彩，並將其他色彩變為黑白。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色彩，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裝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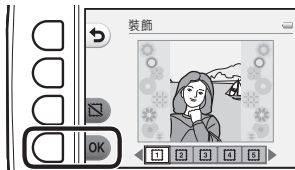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影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3 (🖼️ 照片播放)
→ 按◀或▶選擇🖼️ → 活動式按鍵4 (OK)

可以在影像周圍加上邊框。可以選擇7個不同的邊框。如下所述，編輯後的副本影像大小會因原版影像大小而大有不同。

- 原版影像為200萬像素（1600 × 1200）或更大時，副本將以200萬像素（1600 × 1200）儲存。
- 原版影像小於200萬像素（1600 × 1200）時，副本將以原版影像大小儲存。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邊框，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邊框新增到照片並另存為新副本。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
- 按活動式按鍵3 (🗑️) 移除邊框。



✓ 關於裝飾的注意事項

- 邊框置於影像上方，因此會覆蓋邊框下的影像區域。較粗的邊框將遮蓋影像的大部分區域。
- 使用無邊框列印功能列印新增邊框的影像時，可能不會列印邊框。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製作相簿

可以使用類似相簿的方式顯示影像。可以使用5種不同的相簿設計。建立的相簿以1000萬像素（3648 × 2736）大小作為獨立影像儲存。

製作相簿

進入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1 (📷) → 活動式按鍵4 (📷 製作相簿)

1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一張影像。



2 按活動式按鍵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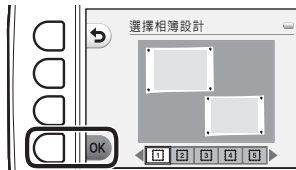
- 顯示核選標記。
- 每按一次活動式按鍵2 (✓)，將顯示或移除核選標記。
- 按活動式按鍵3 (RESET) 移除所有核選標記。
- 按照核選標記的新增順序在相簿中排列影像。
- 最多可選擇20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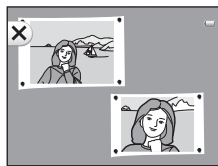
3 按活動式按鍵4 (OK)。



4 按◀或▶選擇需要的相簿設計，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逐頁顯示相簿。顯示所有頁面後，相機將返回**趣味照片效果**選單。
- 要在建立相簿前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 (X)。



✓ 關於製作相簿的注意事項

- 無法選擇短片。
- 無法選擇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旋轉照片** (🔑33) 以外的編輯功能無法新增到使用**製作相簿**建立的影像。

🔑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 「我的最愛」

透過新增影像至「我的最愛」，可以將「我的最愛」影像與其他影像分開並進行排序。新增影像後，使用檢視「我的最愛」僅重播已新增至「我的最愛」的影像。

進入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2 (▶) → 活動式按鍵2 (☆ 「我的最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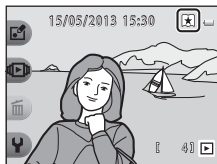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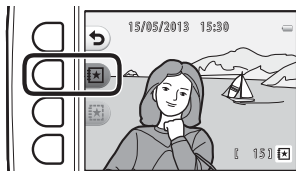
新增影像至「我的最愛」

- 透過僅查看已新增至「我的最愛」影像，可以方便您查看想要的影像。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影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2 (☆)。

- 影像新增至「我的最愛」。
- 如果影像已新增至「我的最愛」，則無法新增該影像。

- 查看新增至「我的最愛」影像時，將顯示☆。
- 「我的最愛」最多可以新增200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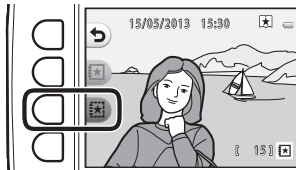
✓ 新增影像至「我的最愛」

影像新增至「我的最愛」時，將受到保護以防止意外刪除。請注意，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44) 將永久刪除新增至「我的最愛」影像。

從「我的最愛」移除影像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要從「我的最愛」移除的影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 (✖)。

- 所選的影像將從「我的最愛」中移除。



幻燈播放

可以以自動的“幻燈播放”逐張重播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在重播期間，會播放背景音樂。背景音樂因在 **選擇主題**（ 25）中選擇的主題而異。

進入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2（） → 活動式按鍵3（ 幻燈播放）

選擇照片

1 按活動式按鍵3（ 選擇照片）。

- 重播所有影像 → 步驟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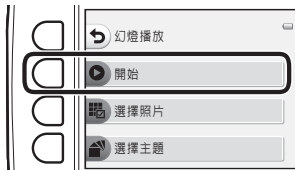
2 按活動式按鍵2、3或4選擇要重播的影像。

-  **檢視「我的最愛」**：僅重播新增至「我的最愛」的影像。進入步驟3。
-  **按日期選擇**：僅重播同一天拍攝的影像。請從日曆中選擇日期，按活動式按鍵4（OK），然後從步驟3繼續。
-  **選擇一個系列**：連續重播使用**間隔定時拍攝**（ 23）拍攝的影像時，才能選擇此選項。



3 按活動式按鍵2 (▶ 開始)。

- 開始幻燈播放。



- 若要暫停重播，按活動式按鍵4 (⏸)。若要退出，按活動式按鍵1 (↶)。
- 在幻燈播放期間，按多重選擇器▶顯示下一張影像，或是按◀顯示上一張影像。按住▶或◀快速前捲或回捲。
- 在重播期間按▲或▼，調整背景音樂的音量。



4 結束幻燈播放或將其重新啟動。

- 暫停幻燈播放時，顯示右側所示螢幕。
 - ✕：返回步驟1顯示的畫面。
 - ⏸：顯示下一張影像。
 - ⏮：顯示上一張影像。
 - ▶：恢復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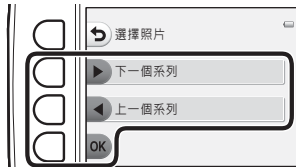
選擇系列

1 按活動式按鍵2 (選擇照片)。

- 儲存使用**間隔定時拍攝**所拍攝影像的檔案夾時，顯示該檔案夾中的第1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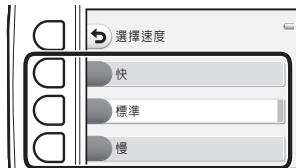
2 按活動式按鍵2 (▶) 或活動式按鍵3 (◀) 選擇檔案夾，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3 按活動式按鍵3 (選擇速度)。



4 按活動式按鍵2 (快)、活動式按鍵3 (標準) 或活動式按鍵4 (慢) 選擇需要的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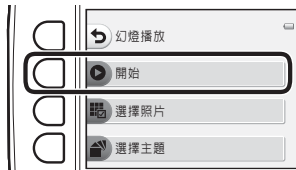


5 按活動式按鍵4（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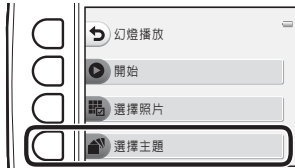
6 按活動式按鍵2（▶ 開始）。

- 開始幻燈播放。



選擇主題

1 按活動式按鍵4（ 選擇主題）。



2 按活動式按鍵2、3或4選擇重播主題。

- 可以選擇  動畫（預設設定）、 彈出動畫或  傳統。



3 按活動式按鍵2（ 開始）。

- 開始幻燈播放。



關於幻燈播放的注意事項

- 只會顯示短片的第一幅畫面。
- 最長重播時間約為30分鐘（ 21）。

查看短片

進入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2 () → 活動式按鍵4 ( 查看短片)

可以重播短片 ( 81)。顯示短片時可用。

更多重播選項

可以選擇日期並查看在該日期拍攝的影像或重播新增至「我的最愛」影像。

進入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2 (◀▶) 更多重播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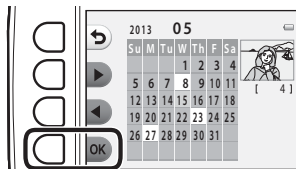
按日期檢視

1 按活動式按鍵2 (按日期檢視)。



2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日期，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根據所選日期選擇影像。顯示在該日期拍攝的第1張影像。
- 白色背景日期表示在該日期記錄的影像。
- 按活動式按鍵2 (▶) 顯示下一個月。按活動式按鍵3 (◀) 顯示上一個月。



3 按多重選擇器◀或▶查看影像。

- 按▲放大影像。
- 按▼切換到縮圖重播模式。
- 按活動式按鍵1 (↶) 返回步驟2中顯示的螢幕。
- 按活動式按鍵4 (✕) 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26)。



關於按日期檢視的注意事項

- 可顯示最近9000張影像。
- 於相機未設定日期和時間時拍攝的影像會被視為於2013年1月1日拍攝。
- 只會顯示短片的第一幅畫面。
- 使用按日期檢視重播時，無法編輯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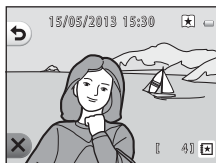
㊦ 檢視「我的最愛」

- 1 按活動式按鍵3（㊦ 檢視「我的最愛」）。



- 2 按多重選擇器◀或▶查看影像。

- 按▲放大影像。
- 按▼切換到縮圖重播模式。
- 按活動式按鍵1（↶）返回步驟1中顯示的螢幕。
- 按活動式按鍵4（✕）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26）。



☑ 關於檢視「我的最愛」的注意事項

- 使用檢視「我的最愛」重播時，無法編輯影像。
- 只會顯示短片的第一幅畫面。

列印指令/修飾

複製或旋轉影像或是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還可指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張數。

修飾

進入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P) → 活動式按鍵3 (% 列印指令/修飾) → 活動式按鍵2 (修飾)

複製

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影像。

1 按活動式按鍵2 (複製)。



2 按活動式按鍵2或3選擇複製來源和目的地。

- **相機至記憶卡**：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影像到記憶卡。
- **記憶卡至相機**：從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內置記憶體。



3 按活動式按鍵2或3選擇複製方法。

-  **已選影像**：複製在影像選擇螢幕中選擇的影像。進入步驟4。
-  **所有影像**：複製所有影像。進入步驟7。



4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一張影像。



5 按活動式按鍵2（）。

- 影像旁邊顯示核選標記。
- 每次按活動式按鍵2（），均會顯示或移除核選標記。
- 按活動式按鍵3（**RESET**）移除所有核選標記。
- 重複步驟4和5選擇其他影像。



6 按活動式按鍵4（**OK**）可套用影像選擇。

- 出現確認窗。

7 按活動式按鍵3（是）。

- 影像已複製。

關於複製影像的注意事項

- 可以複製JPEG、AVI和WAV格式的檔案。
- 使用其他品牌相機拍攝或在電腦上修改過的影像時，不保證相機操作。
- 複製啟用**列印指令**（35）選項的影像時，不會複製列印設定。

如果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

如果相機中插入無影像的記憶卡，當相機切換到重播模式時，將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按任何活動式按鈕，然後選擇活動式按鈕3（列印指令/修飾）→活動式按鈕2（修飾），可以將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旋轉照片

拍攝後，可以更改靜態影像顯示的方向。

靜態影像可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90度。

以人像（“豎直”）方向儲存的影像可向任一方向旋轉最多180度。

1 按活動式按鍵3（ 旋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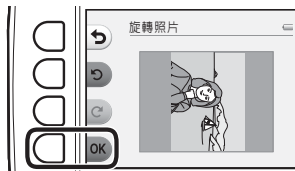
2 按活動式按鍵2（）或活動式按鍵3（）。

- 影像旋轉90度。



3 按活動式按鍵4（OK）。

- 套用顯示的方向，並儲存影像的方向資訊。



關於旋轉照片的注意事項

本相機無法旋轉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小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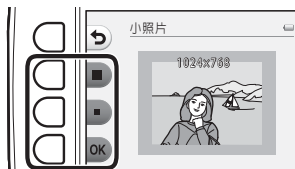
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

1 按活動式按鍵4（小照片）。



2 按活動式按鍵2（活動式按鍵3）選擇影像大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新的、編輯後的副本將以約1:16的壓縮率作為獨立影像儲存。
- 若要取消，按活動式按鍵1（取消）。



詳細資訊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61

列印指令

進入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3 (% 列印指令/修飾) → 活動式按鍵3 (列印指令)

使用以下任何方式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影像時，重播選單中的**列印指令**選項用於建立數碼“列印指令”。

- 將記憶卡插入DPOF兼容 (23) 的印表機記憶卡插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 連接相機到PictBridge兼容 (23) 的印表機 (52)。如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也可對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建立列印指令。

1 按活動式按鍵2 (選擇影像)。



2 選擇影像 (最多99張) 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最多9張)。

-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影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2 (+) 或活動式按鍵3 (–) 設定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 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將顯示核選標記圖示，數字代表列印張數。如果沒有為影像指定列印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 完成設定時，按活動式按鍵4 (OK)。



3 按活動式按鍵2或3選擇是否同時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 **日期**：按照列印指令在所有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
- **資訊**：按照列印指令在所有影像上列印拍攝資訊（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每按一次對應的活動式按鍵，將開啓或關閉**日期**和**資訊**。
- 按活動式按鍵4（**OK**）以完成列印指令。



選擇日期時

✓ 關於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注意事項

當列印指令選項中啓用了**日期**和**資訊**設定時，如果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DPOF兼容（☞23）印表機，則會在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 當相機透過隨機提供的USB線連接至DPOF兼容印表機時，無法列印拍攝資訊。
- 請注意，每次顯示**列印指令**選項，**日期**和**資訊**設定都會被重設。
- 列印日期就是拍攝影像時儲存的日期。拍攝影像後，更改相機設定選單中的**日期和時間**設定不會影響影像上列印的日期。



✂ 取消現有的列印指令

在“**☺ 列印指令**”中的步驟1（☞35）按活動式按鍵3（**RESET 刪除列印指令**），移除所有影像的列印標記，再取消列印指令。

✂ 列印日期

使用相機設定選單中的**列印日期**選項（☞41）將拍攝日期加印在影像上時，儲存影像時將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加印日期的影像可以使用不支援在影像上列印日期的印表機列印。

即使啓用了**列印指令**日期選項，也只列印透過列印日期選項在影像上加印的日期。

歡迎畫面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 (Y)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活動式按鍵2 (START 歡迎畫面)

選擇開啓相機時是否顯示歡迎畫面。

選項	說明
 關閉	相機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但未顯示歡迎畫面。
 開啓 (預設設定)	相機顯示動畫歡迎畫面，然後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相機使用頻率和使用相機拍攝的照片張數會影響顯示的文字。

日期和時間

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活動式按鍵4（ 相機設定）→活動式按鍵3（ 日期和時間）

選擇相機時鐘。

選項	說明
 日期格式	可用的日期格式為年/月/日、月/日/年和日/月/年。
 日期和時間	可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目前日期和時間。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在螢幕上顯示的各項目。 • 選擇一個項目：按▶或◀（在日、月、年、小時、分鐘之間更改）。 • 編輯反白的項目：按▲或▼。 • 套用設定：選擇分鐘設定，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在實行夏令時間的地區使用相機時，按活動式按鍵3（）將相機時鐘調整為夏令時間。啓用夏令時間功能時，將顯示在螢幕中，且時間會前進1個小時。再按一下活動式按鍵3（）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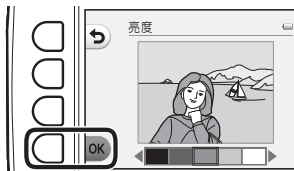


亮度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 活動式按鍵4 (※ 亮度)

從5種螢幕亮度設定中進行選擇。預設設定為3。

-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顯示需要的亮度，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列印日期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 (Y)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按▼→活動式按鍵2 (DATE 列印日期)

拍攝時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即使印表機不支援列印日期，也可列印資訊 (🔍37)。



選項	說明
 日期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OFF 關閉 (預設設定)	不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 關於列印日期的注意事項

- 加印的日期將成為影像資料永久的組成部分，且無法刪除。拍攝影像後，無法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 無法在短片以及使用**拍攝一系列照片**拍攝的影像上加印日期。
- 日期的儲存格式與在設定選單的**日期和時間**選項 (📖 16、🔍39) 中選擇的格式相同。

🔑 列印日期和列印指令

當使用可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DPOF兼容印表機進行列印時，即使在拍攝時將**列印日期**功能設定為**關閉**，您也可以使用**列印指令**選項 (🔍35) 在影像上列印此資訊。

電子減震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 (P) →活動式按鍵4 (P 相機設定) →按▼→活動式按鍵3 (📷 電子減震)

選擇拍攝靜態照片時是否使用電子減震。

選項	說明
 自動	在以下情況下，拍攝靜態照片時會減少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 - 閃光模式設定為📷 閃光燈關閉時 - 快門速度過慢 - 當主體太暗時
OFF 關閉 (預設設定)	電子減震被停用。

✔ 關於電子減震的注意事項

- 使用閃光燈時，電子減震被停用。
- 如果曝光期間超過特定時間，電子減震將無效。
- 使用以下場景時無法使用電子減震。
 - 間隔定時拍攝 (📖 44)
 - 拍攝一系列照片 (📖 45)
 - 拍攝煙花 (📖 46)
- 即使將電子減震設定為自動，根據使用📷即瞄即拍模式時相機自動選擇的場景(📖 34)，電子減震可能無效。
- 相機震動越大，則電子減震效果越低。
- 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有些顆粒出現。

AF 輔助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 (P) →活動式按鍵4 (P 相機設定) →按▼→活動式按鍵4 (AF 輔助)

啟用或停用AF輔助照明燈，可用於在主體光線不足時，輔助自動對焦操作。

選項	說明
自動 (預設設定)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AF輔助照明燈會自動亮起。照明燈在最大廣角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3.5 m，在最大遠攝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2.0 m。 - 當選擇了選擇風格的拍攝煙花 (46) 時，AF輔助照明燈不會亮起。 - 根據使用即瞄即拍模式時相機自動選擇的場景 (34)，AF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關閉	AF輔助照明燈不會亮起。光線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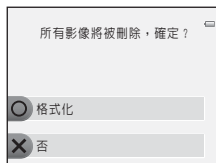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 (Y)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按▼2次→活動式按鍵2 (格式內置記憶體/格式記憶卡)

使用此選項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資料。已刪除的資料將無法復原。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資料傳輸到電腦。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若要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相機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內置記憶體**選項。



格式化記憶卡

當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相機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記憶卡**選項。



關於格式化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在格式化過程中，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以前在其他設備上使用的記憶卡首次插入本相機時，請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語言/Language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 (Y)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按▼2次→活動式按鍵3 (M 語言/Language)

從34種語言中選擇1種語言用於顯示相機選單和訊息。

Čeština	捷克語
Dansk	丹麥語
Deutsch	德語
English	(預設設定)
Español	西班牙語
Ελληνικά	希臘語
Français	法語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語
Italiano	意大利語
Magyar	匈牙利語
Nederlands	荷蘭語
Norsk	挪威語
Polski	波蘭語
Português (BR)	巴西葡萄牙語
Português (PT)	歐洲葡萄牙語
Русский	俄語
Română	羅馬尼亞語

Suomi	芬蘭語
Svenska	瑞典語
Tiếng Việt	越南語
Türkçe	土耳其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烏克蘭語
عربي	阿拉伯語
বাংলা	孟加拉語
简体中文	簡體中文
繁體中文	繁體中文
हिन्दी	印度語
日本語	日語
한국	韓語
मराठी	馬拉提語
فارسی	波斯語
தமிழ்	坦米爾語
తెలుగు	特拉古語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語

選單背景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 按▼2次 → 活動式按鍵4 (選單背景)

從5種背景設計中選擇1種，用於選單畫面或縮圖重播模式。

-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設計，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 (OK)。
- 若要重置為預設背景影像，按活動式按鍵3 (RESET)。



視頻模式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 按▼3次 → 活動式按鍵2 (視頻模式)

調整設定以便連接到電視。

選擇**NTSC**或**PAL**。

全部重設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活動式按鍵4 (Y)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按▼3次→活動式按鍵3 (CLEAR 全部重設)

選擇了活動式按鍵3 (O 重設) 時，相機設定將重置為各自的預設值。

拍攝選單

選項	預設值
閃光模式 (📖 35)	自動閃光
自拍 (📖 37)	關閉
選擇風格 (📖 42)	拍攝特寫
拍攝食物 (📖 43) 的色相調整	中央
間隔定時拍攝 (📖 44)	每 30 秒拍攝一次
裝飾 (📖 48)	邊框1
使用變更色彩 (📖 49) 的調整	較亮/較暗:±0 更鮮豔/更不鮮豔:標準 高光色彩效果:不變更
變更聲音 (📖 52) 的選擇快門音	標準聲音
變更聲音 (📖 52) 的選擇按鍵聲音	標準聲音
選擇大小 (相片大小) (📖 54)	■ 大 (1千萬像素)
選擇大小 (短片畫面大小) (📖 56)	使用記憶卡時: ■ 大 (720p) (1280×720)

相機設定選單

選項	預設值
亮度 (🔍40)	3
列印日期 (🔍41)	關閉
電子減震 (🔍42)	關閉
AF 輔助 (🔍43)	自動
選單背景 (🔍46)	1

其他

選項	預設值
紙張大小 (🔍56、🔍57)	預設

- 選擇**全部重設**也會重設相機的檔案編號 (🔍61)。重設之後，相機決定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最大的檔案編號，然後採用下一個可用的檔案編號儲存影像。要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刪除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 (📖 28)，再選擇**全部重設**。
- 使用**全部重設**重設選單時，以下選單設定不會受到影響。
相機設定選單：

歡迎畫面 (🔍38)、**日期和時間** (🔍39)、**語言/Language** (🔍45) 和 **視頻模式** (🔍46)

韌體版本

進入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 → 活動式按鍵4 (Y) → 活動式按鍵4 (Y 相機設定) → 按 ▼3次 → 活動式按鍵4 (Ver. 韌體版本)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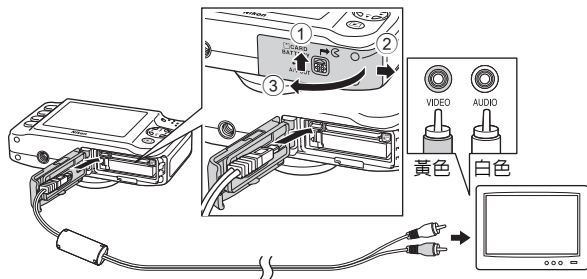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到電視

使用另購的音頻/視頻線（🔗63）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以便在電視上重播影像或短片。

1 關閉相機。

2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 將音頻/視頻線的黃色插頭連接到電視的視頻輸入插孔，並將白色插頭連接至電視的音頻輸入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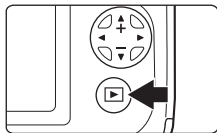


3 將電視的輸入設定為外部視頻輸入。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隨電視提供的文件。

4 按住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開啓相機。

- 相機進入重播模式，影像會在電視上顯示。
- 在與電視連接期間，相機的螢幕將保持關閉狀態。



關於連接接線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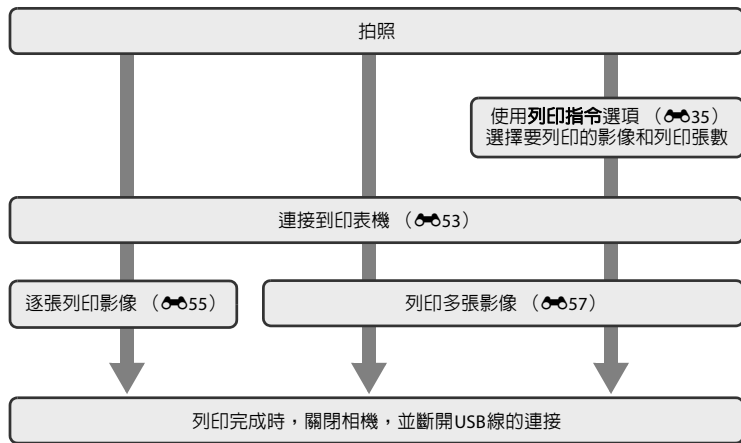
連接接線時，請確保相機連接器的方向正確，不要傾斜插入接線，也不要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拉扯連接器。

如果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請確保相機設定選單中的相機**視頻模式**（) 46) 與電視使用的制式保持一致。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使用PictBridge兼容 (🔗23) 印表機的用戶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影像。請按下列步驟列印影像。



關於電源的注意事項

- 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請使用剩餘電量充足的電池以防止相機意外關閉。
- 如果使用AC變壓器EH-62F（另購）（63），可從電源插座為本相機供電。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EH-62F以外的AC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列印影像

除了用個人印表機列印傳輸到電腦中的影像以及透過相機直連印表機進行列印以外，還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上的影像：

- 將記憶卡插入DPOF兼容的印表機記憶卡插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採用這些方式列印時，可以使用重播選單中的**列印指令**選項指定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並將這些設定儲存在記憶卡中（35）。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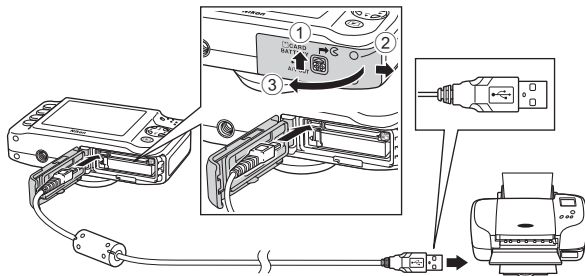
1 關閉相機。

2 開啓印表機。

- 查看印表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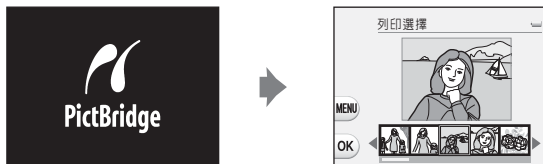
3 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 請確保連接器的方向正確，不要傾斜插入接線，也不要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拔出接線。



4 開啓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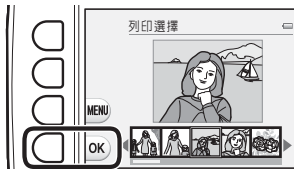
- 正確連接時，**PictBridge** 啟動螢幕顯示在相機螢幕上，接著是**列印選擇**螢幕。



列印單張影像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圖53）後，按下述步驟列印一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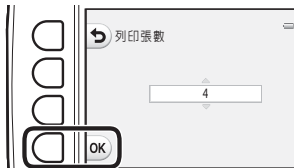
-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要列印的影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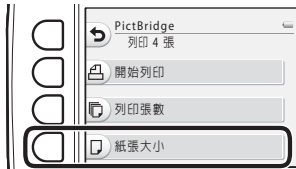
- 2 按活動式按鍵3（ 列印張數）。



- 3 按▲或▼選擇所需列印張數（最多9張），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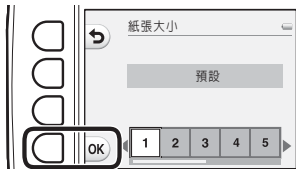


4 按活動式按鍵4（ 紙張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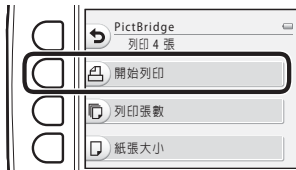


5 按◀或▶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選擇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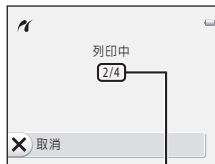


6 按活動式按鍵2（ 開始列印）。



7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將返回步驟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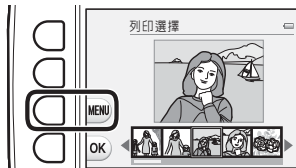


目前列印張數/
總列印張數

列印多張影像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圖53）後，按下述步驟列印多張影像。

- 1 顯示**列印選擇**螢幕時，按活動式按鍵3（**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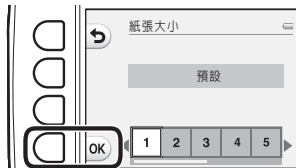
- 2 按多重選擇器▼，然後按活動式按鍵2（**紙張大小**）。

- 若要退出列印選單，請按活動式按鍵1（**↩**）。



- 3 按**◀**或**▶**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活動式按鍵4（**OK**）。

-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選擇**預設**。



4 按▲，然後按活動式按鍵2（**聽列印選擇**）、活動式按鍵3（**ALL 列印所有影像**）或活動式按鍵4（**DPOF DPOF 列印**）。



列印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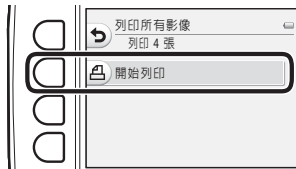
-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最多99張），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最多9張）。
-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影像。按活動式按鍵2（+）或活動式按鍵3（-）設定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 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以核選標記表示，數字代表列印張數。如果沒有為影像指定列印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 完成設定時，按活動式按鍵4（OK）。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按活動式按鍵2（**開始列印**）開始列印。按活動式按鍵1（**返回**）返回至**列印選擇**畫面。按活動式按鍵3（**取消**）返回至列印選單。



列印所有影像

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的影像將會被逐張列印。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按活動式按鍵2（ **開始列印**）開始列印。按活動式按鍵1（）返回至列印選單。



DPOF 列印

使用**列印指令**選項（35）列印建立列印指令的影像。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按活動式按鍵2（ **開始列印**）開始列印。按活動式按鍵1（）返回至列印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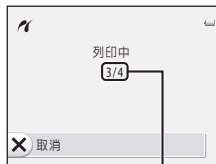


- 若要查看目前的列印指令，按活動式按鍵3（ **查看影像**）。若要開始列印，按活動式按鍵4（**OK**）。



5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將返回步驟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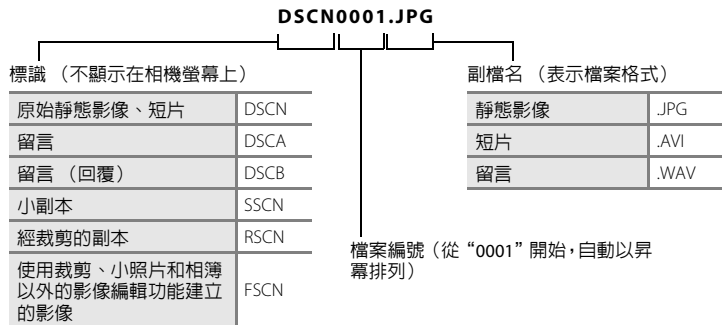
目前列印張數/
總列印張數

紙張大小

本相機支援以下紙張大小：**預設**（連接相機的印表機預設紙張大小）、**3.5"×5"**、**5"×7"**、**100×150mm**、**4"×6"**、**8"×10"**、**Letter**、**A3**和**A4**。只會顯示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大小。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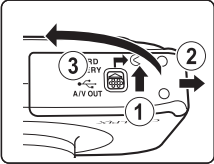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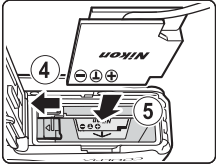
影像、短片和留言的檔案名稱將被分配如下。



- 儲存檔案的檔案夾名稱由檔案夾編號和緊跟其後的“NIKON”組成（例如“100NIKON”）。當檔案夾中的檔案數達到999時，則建立新的檔案夾（例如在“100NIKON”之後建立“101NIKON”）。當檔案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時，則建立新的檔案夾。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自動編號。拍攝時，每次相機內置時鐘更改日期，都會建立新的檔案夾。但是請注意，使用**間隔定時拍攝**或**拍攝一系列照片**連續拍攝時，如果日期更改，拍攝停止後才會建立新的檔案夾。
- 語音留言檔案編號與加入留言的影像編號相同。

- 使用**複製>已選影像**複製的檔案複製至現有檔案夾，並從記憶體中已有的最大檔案數開始以昇冪分配新檔案數。**複製>所有影像**複製來源媒體的所有檔案夾；檔案名稱不變，但新檔案夾數字從目的媒體的最大檔案夾數開始以昇冪分配（30）。
- 當目前檔案夾數為999且檔案編號達到9999時，則需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44）或插入新的記憶卡才能繼續拍攝影像。

另購配件

AC變壓器	AC 變壓器 EH-62F （如圖所示連接）   將AC變壓器的線完全插入AC變壓器的插槽，然後將AC變壓器插入電池室。 - 使用AC變壓器時，無法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請勿拉扯AC變壓器的線。 - 如果拉扯線，會斷開相機與電源之間的連接，相機將關閉。
音頻/視頻線	音頻視頻線EG-CP14

配件不防水。

錯誤訊息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閃爍)	未設定時鐘。 設定日期和時間。	 39
電池電量已耗盡。	充電或更換電池。	10、12
電池溫度高	電池溫度過高。 關閉相機，使電池能夠在重新使用之前冷卻。5秒之後，螢幕會關閉，電源指示燈開始快速閃爍。指示燈閃爍3分鐘後，相機自動關閉。也可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21
電池溫度已升高。相機將關閉。	電池變熱。 相機自動關閉。可以使電池冷卻之後，再重新開啓。	21
以防過熱，相機自動關閉。	相機內部變熱。 相機自動關閉。可以使相機冷卻之後，再重新開啓。	21
請稍候。	請等待，直到影像已儲存，訊息會從螢幕上消失。	-
記憶卡防寫保護。	防寫開關處於“Lock（鎖定）”位置。 將防寫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	-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此卡無法使用。	存取記憶卡時出錯。	 22 14 14
無法讀取此記憶卡。	• 使用經認可的記憶卡。 • 檢查終端是否乾淨。 • 確認記憶卡是否正確插入。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 是否	記憶卡未進行適用於本相機的格式化。 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儲存的所有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選擇活動式按鍵4（  否）並對需要保留的影像進行備份。選擇活動式按鍵3（  是）格式化記憶卡。	 7
記憶體容量不足。	記憶卡已滿。 • 更改選擇大小 > 相片大小的設定。 • 刪除影像。 • 插入新的記憶卡。 • 移除記憶卡，使用內置記憶體。	54 28、81 14 15
無法儲存影像。	儲存影像時出錯。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44
	相機用盡了所有的檔案編號。 插入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14、  44、  61
	儲存副本的空間不足。 從目的地檔案夾刪除影像。	28
相簿已滿。無法再新增其他照片。	「我的最愛」中已新增200張影像。 從「我的最愛」中移除某些影像。	 20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影像不能修改。	無法編輯所選的影像。 選擇支援編輯功能的影像。	 8
無法錄製短片。	在記憶卡上儲存短片時出現超時錯誤。 選擇寫入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14、  22
記憶體中無影像。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影像。 • 從相機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 • 若要將影像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在列印指令/修飾選單中選擇 複製 。	15  30
檔案中不包含影像資料。	檔案不是用本相機建立的。 不能在此相機上查看檔案。 使用電腦或使用建立或編輯此檔案的設備查看檔案。	-
所有影像被隱藏。	沒有可用於幻燈播放的影像。	 21
鏡頭錯誤	鏡頭錯誤。 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20
連接錯誤	與印表機通訊時發生錯誤。 關閉相機，並重新連接USB線。	 53
系統錯誤	相機的內部電路錯誤。 關閉相機，移除電池後再重新插入，然後開啓相機。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12、21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印表機錯誤：檢查印表機狀態。	印表機錯誤。 檢查印表機。在解決問題之後，按活動式按鍵3（ ○ 恢復 ）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紙張	印表機內未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 ○ 恢復 ）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夾紙	印表機出現卡紙情況。 退出卡住的紙張，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 ○ 恢復 ）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紙	印表機中未裝入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 ○ 恢復 ）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檢查墨水	墨水錯誤。 檢查墨水，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 ○ 恢復 ）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墨水	墨水已耗盡或墨盒變空。 更換墨盒，然後按活動式按鍵3（ ○ 恢復 ）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檔案損壞	發生由影像檔案造成的錯誤。 選擇活動式按鍵4（ ✕ 取消 ）以取消列印。	-

* 若需要更進一步的指導和資訊，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技術註釋和索引

愛護產品	2
相機	2
電池	5
電池充電器	6
記憶卡	7
清潔和儲存	8
清潔	8
儲存	9
故障診斷	10
規格	17
經認可的記憶卡	22
支援的標準	23
索引	24

相機

為確保您能持續安全地使用尼康相機，請在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遵循以下注意事項和“安全須知”（ ix-xiii）與“<重要事項> 防震、防水、防塵、結露”（ xiv-xx）中的注意事項。

請勿使相機受到強烈撞擊

如果掉落或受到撞擊，相機可能會發生故障。此外，切勿對鏡頭觸摸或用力過大。

不可讓濕氣進入相機

COOLPIX S31防水能力相等於JIS/IEC保護等級8（IPX8）。但是，如果相機進水，組件可能會生鏽，導致相機修理費用昂貴，甚至無法修理。

在沙灘或水底使用相機後，請確保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已牢牢關閉，然後將相機浸入裝有淡水的淺盤內10分鐘。

在水底使用相機後，切勿讓相機處於潮濕的狀態60分鐘以上。這樣可能會導致防水性能退化。

防止相機進水

如果相機內部潮濕，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甚至無法修理。為避免不小心進水（浸水），使用相機時請務必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關閉時，請確保相機帶、頭髮、浮屑、灰塵、沙粒、其他異物或髒物沒有附著在防水包裝和連接防水包裝的部分上。
- 請勿在有噴霧、強風、灰塵或沙的地方打開或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當外力壓迫相機時，可能會使相機變形或損壞密封包裝，導致相機進水。切勿在相機上放置重物、讓相機摔落，或對相機施力過大。
- 如果相機進水，請立即停止使用相機。擦掉相機上的水分，並立即將相機送至尼康授權服務代表處。

撞擊與震動

切勿讓相機摔落、撞到石頭等硬物，或把相機丟到水面上。

切勿讓相機處於容易震動的地方。如果相機受到強烈撞擊，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或損壞。

最大水深

COOLPIX S31設計最多可承受5 m的水壓約60分鐘。若超過此深度，相機可能會進水，導致相機故障。

避免溫度驟變

- 溫度的驟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本設備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包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驟變。
- 下水前，切勿將相機放在沙灘上或直射陽光等高溫處。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存放本設備。例如收音機等產生的強靜電或磁場可能會影響螢幕、損壞記憶卡中的資料或影響相機的內部工作電路。

請勿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強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避免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強烈的光線可能會造成影像感應器或其他組件退化，在照片中產生白色污斑。

移除電池或斷開電源之前關閉產品

相機開啓時移除電池或記憶卡可能會損壞相機或記憶卡。如果在相機正在儲存或正在刪除資料時移除，資料可能會丟失，並可能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和電子觀景器製造精確度極高，其有效像素至少達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過 0.01%。因此，即使這些螢幕可能含有始終發亮（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或不發亮（黑色）的像素，也並非故障，使用本裝置記錄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 刮傷或按壓螢幕表面可能造成損壞或故障。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照明下可能難以看清。
- 螢幕由LED逆光照亮。若螢幕開始變暗或閃爍，請與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聯絡。

關於拖影的注意事項

螢幕構圖有明亮主體時可能會看到白色或彩色光痕。這種現象稱之為“拖影”，在極亮的光線到達影像感應器時會出現；這是一種影像感應器特性，並非故障。拖影也可能在拍攝時在螢幕形成變色。可能不會出現在儲存的靜態影像中，而是出現在短片中。記錄短片時，建議您避開光亮主體，例如太陽、反光光線和電燈。

電池

- 在使用電池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循“安全須知”（ ix-xiii）中的警告。
- 使用相機前請檢查電池電量，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或對電池充電。電池一旦充滿電後請勿繼續充電，否則會降低電池性能。如果可能的話，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時請攜帶電量充足的備用電池。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0°C或高於40°C時使用電池。
- 電池溫度在0°C至10°C之間或45°C–60°C時，充電容量可能會減少。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0°C或高於60°C時給電池充電。
- 請注意電池在使用過程中會發熱；充電之前請先等待電池降溫。未能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損壞電池，降低其性能，或者造成其無法正常充電。
- 在寒冷的天氣下，電池容量會趨於降低。在寒冷的天氣下到戶外拍攝之前，務必將電池充滿電。

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時可交換使用。一旦回暖，電池的電量會有所恢復。

- 電池終端處的髒物可能會影響相機工作。如果電池終端變髒，請在使用之前用一塊清潔的乾布擦掉髒物。
- 如果在一段時間內不使用電池，請將其插入相機並用完電量，然後從相機中移除並儲存。電池應儲存在陰涼處，環境溫度為15°C–25°C。請勿將電池儲存在炎熱或極冷的地方。
- 不使用電池時，請務必將其從相機或電池充電器中移除。插入電池時，即使不使用，也會消耗微小電量。這可能會導致電池電量耗盡並完全喪失功能。在電池電量耗盡時開啓或關閉相機可導致電池壽命縮短。電池電量不足時，使用之前請務必對電池充電。
- 每6個月至少充電一次，然後將其電量完全耗盡後再行存放。
- 從相機或電池充電器中移除電池後，放回隨機提供的電池終端蓋，並儲存在陰涼處。

- 當在室溫下使用時，如果充滿電的電池保持其電量的時間顯著縮短，則表示需要更換電池。購買新的EN-EL12電池。
- 當電池不能充電時請更換電池。使用後的電池是有價值的回收資源。請根據當地的規定回收用過的電池。

電池充電器

- 在使用電池充電器之前，請務必仔細閱讀並遵循“安全須知”（ ix-xiii）中的警告。
- 隨機提供的電池充電器僅可用於鋰離子充電電池EN-EL12。

記憶卡

- 僅可使用Secure Digital記憶卡。經認可的記憶卡→  22
- 請遵守隨記憶卡提供的文件中的注意事項。
- 請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貼紙。
- 切勿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
- 在本相機上使用記憶卡前，如果該卡在其他設備上已使用過，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該卡。使用新的記憶卡前，建議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請注意，**格式化記憶卡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和其他資料**。如果您想要保留的資料儲存在記憶卡中，在格式化之前將該資料複製到電腦。
- 如果插入記憶卡時出現“**記憶卡尚未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訊息，則必須格式化記憶卡。如果記憶卡上有您不希望刪除的資料，按活動式按鍵4（**✕ 否**）。在格式化之前將該資料複製到電腦。若要格式化記憶卡，按活動式按鍵3（**○ 是**）。
- 格式化記憶卡，儲存和刪除影像，以及將影像複製到電腦時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損壞資料或記憶卡。
 - 切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以移除電池或記憶卡。
 - 請勿關閉相機。
 - 請勿斷開AC變壓器。

清潔和儲存

清潔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鏡頭	清潔鏡頭時，請勿讓手指碰到鏡頭。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要去除指紋、油漬或其他用吹氣球無法去除的污漬，可以用柔軟的乾布或眼鏡清潔布，從中央開始，輕輕以螺旋運動的方式向邊緣擦拭鏡頭。切勿用力擦拭或使用粗糙的布擦拭，否則相機可能損壞或故障。如果您仍然無法去除污漬，用沾有市售鏡頭清潔劑的軟布輕輕擦去污漬。
螢幕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要去除指紋、油漬或其他污漬，可以用柔軟的乾布或眼鏡清潔布擦拭螢幕。切勿用力擦拭或使用粗糙的布擦拭，否則相機可能損壞或故障。
機身	•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可以用柔軟的乾布擦拭。 • 在水底或沙灘上使用相機之後，用軟布沾少許淡水輕輕擦掉沙子、灰塵或鹽，然後徹底晾乾。 • 如果雙手塗抹了防曬乳，操作相機時可能會導致相機表面變質。 請注意，異物進入相機可能會造成不屬於保修範圍的損壞。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防水及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xv）和“在水中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xvii）。

儲存

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移除電池。為防止發霉或故障，並確保能長期正常使用相機，建議您大約1個月插入1次電池並操作相機。切勿將相機與石油精或樟腦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場所：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
- 曝露在溫度低於-10 °C或高於50 °C的地方
- 通風不良、濕度超過60%的地方

儲存電池時，請務必閱讀並遵循“愛護產品”中“電池”（5）的警告。

故障診斷

若您的相機不能進行正常操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之前，請先查看以下常見問題的列表。

電源、顯示、設定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但沒有反應。	- 請等待記錄結束。 - 若問題仍然存在，請關閉相機。 - 若相機無法關閉，請取出並重新插入電池；若您使用的是 AC 變壓器，請將其斷開並重新連接。 - 請注意，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會遺失目前正在記錄的任何數據，但不影響已經記錄的數據。	- 12、21、  63
相機無法開啓。	電池電量已耗盡。	20
相機未發出警告即關閉。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相機已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 - 如果將其連至電腦或印表機的 USB 線已斷開時，相機會關閉。重新連接 USB 線。 - 相機內部變熱。關閉相機，直至相機內部冷卻。 - 相機或電池太冷，無法正常操作。	20 21 68、73、  53 -  5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螢幕中沒有任何顯示。	- 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爲了節省電量進入待機模式：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拍攝/重播模式）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 - 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請等到閃光燈充滿電。 - 相機和電腦透過USB線連接。 - 相機和電視透過音頻/視頻線連接。	21 20 2、21 36 68、73 68、  50
螢幕難以看清。	- 調整螢幕亮度。 - 螢幕不乾淨。清潔螢幕。	84、  40  8
拍攝日期和時間不正確。	- 如果尚未設定相機時鐘，在拍攝影像和記錄短片時閃爍。設定時鐘前所儲存的影像和短片的日期格式分別爲“00/00/0000 00:00”或“01.01.13 00:00”。重播時不會顯示靜態影像的拍攝日期和時間。使用相機設定選單中的日期和時間設定正確的時間和日期。 - 定期檢查相機時鐘，以更精確的鐘錶作爲比較，必要時重設時間。	16、84、  39
列印 日期 無法使用。	相機設定選單中的 日期和時間 尚未設定。	16、84、  39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即使在 列印日期 被啓用時，也不會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無法在短片以及使用 拍攝一系列照片 拍攝的影像上加印日期。	84、  41
開啓相機時顯示日期和時間的設定螢幕。 相機設定被重設。	時鐘電池電量已耗盡；所有設定重置爲其預設值。	16、19
螢幕將關閉，電源指示燈快速閃爍。	電池溫度過高。關閉相機，使電池能夠在重新使用之前冷卻。指示燈閃爍3分鐘後，相機會自動關閉。也可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21
相機會變熱。	長時間記錄短片，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這並非故障。	—

拍攝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切換到拍攝模式。	斷開USB線的連接。	68、73、  53
即使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也不能拍攝影像。	- 當相機處於重播模式時，按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 - 顯示選單時，按 （拍攝/重播模式）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閃光燈正在充電。	2、26 2 20 36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相機無法對焦。	- 主體太近。嘗試遠離主體或將選擇風格設定為拍攝特寫。 - 意圖拍攝的主體難以自動對焦。 - 將相機設定選單中的AF 輔助設定為自動。 - 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	43 62 84、  43 21
影像模糊。	- 使用閃光燈。 - 使用三腳架和自拍。 - 啓用電子減震。	35 37 84、  42
螢幕中出現光線掃尾或部分變色。	當極亮的光線到達影像感應器時會出現拖影。記錄短片時，建議避開明亮物體，例如太陽、日光反射和電燈。	79、  4
使用閃光燈拍攝的影像中出現亮斑。	閃光燈被空氣中的顆粒反射。將閃光模式設定設為④ 閃光燈關閉 。	35
閃光燈不閃光。	- 閃光模式設定為④ 閃光燈關閉。 選擇風格設定為停用閃光燈的功能。	35 43
光學變焦無法使用。	記錄短片時光學變焦無法使用。	79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當 選擇風格 設定為 水底拍攝 、 拍攝柔和效果照片 或 創作微縮模型效果 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45、47
釋放快門時沒有聲音。	- 拍攝選單中的變更聲音設定為關閉聲音，或選擇快門音設定為. - 當選擇風格設定為拍攝一系列照片時，不會聽到快門音。 - 請勿堵住揚聲器。	52 45 2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AF輔助照明燈不點亮。	相機設定選單中的 AF輔助 選擇為 關閉 。即使選擇為 自動 ，使用 拍攝煙花 時，AF輔助照明燈也不點亮。使用  即瞄即拍時，因相機自動選擇的場景而異，也可能不點亮。	34、46
影像中出現拖影。	鏡頭不乾淨。清潔鏡頭。	 8
顏色不自然。	色相沒有正確調整。	43、49
影像中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雜訊”）。	主體太暗，因此快門速度過慢或ISO感光度過高。可以透過使用閃光燈減少雜訊。	35
影像太暗（曝光不足）。	- 閃光模式設定為  閃光燈關閉。 - 手指或其他物件擋住了閃光燈。 - 主體位於閃光燈範圍之外。 - 調整曝光補償。	35 22 36 51
影像過亮（曝光過度）。	調整曝光補償。	51
儲存影像需要時間。	在以下情況中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儲存影像。 - 運行減低雜訊功能時，例如在光線較暗的環境拍攝 - 拍攝中套用柔化肌膚功能時 選擇風格設定為拍攝一系列照片。	– 34、41 45

重播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重播檔案。	- 檔案或檔案夾已被電腦或其他品牌的相機覆寫或重新命名。 - 本相機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	— 82
無法放大影像。	- 無法對短片、小照片或被裁剪為320 × 240或更小的影像進行重播縮放。 - 本相機可能無法放大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無法記錄留言。	- 無法在短片中加入留言。 - 無法在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上加入留言。	— 66、2
不能使用以下其中一種功能：柔化照片、新增十字鏡效果、新增魚眼效果、新增微縮模型效果、玩具相機、變更色彩、高光色彩效果、裝飾、小照片或裁剪	- 這些選項無法用於短片。 旋轉照片以外的編輯功能無法新增到使用製作相簿建立的影像。 製作相簿、小照片和旋轉照片以外的編輯功能無法新增到使用裝飾拍攝的影像。 - 使用檢視「我的最愛」重播時，不能編輯影像。 - 同一編輯功能不能多次套用到相同的影像。 - 本相機無法編輯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66、17 48 66、29 66、8 66、8
無法旋轉影像。	本相機無法旋轉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 在相機設定選單中沒有正確設定視頻模式。 - 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	84、46 14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使用檢視「我的最愛」無法顯示新增至「我的最愛」的影像	如果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資料已被電腦覆寫，則不能正確重播。	–
連接相機時Nikon Transfer 2不啟動。	- 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 電池電量已耗盡。 - USB線沒有正確連接。 - 相機未被電腦識別。 - 確認系統要求。 - 電腦沒有被設定為自動啟動Nikon Transfer 2。 有關Nikon Transfer 2的詳細資訊，請參閱ViewNX 2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21 20 68、73 – 70 73
要列印的影像沒有顯示。	- 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 - 移除記憶卡以列印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	14
無法用相機選擇紙張大小。	在以下情況中，即使從PictBridge兼容的印表機列印，也無法從相機選擇紙張大小。使用印表機選擇紙張大小。 - 印表機不支援相機指定的紙張大小。 - 印表機自動選擇紙張大小。	68、  56、  57 –

規格

尼康 COOLPIX S31 數碼相機

類型	輕便數碼相機
有效像素數	1014萬
影像感應器	¹ /2.9英吋CCD型；約1034萬總像素數
鏡頭	3倍光學變焦，尼克爾鏡頭
焦距	4.1–12.3 mm （相當於35mm [135]格式中29–87 mm鏡頭的畫角）
f 值	f/3.3–5.9
結構	5組6片
數碼變焦放大倍數	最多4倍 （相當於35mm [135]格式中約348 mm鏡頭的畫角）
動作模糊減輕	電子減震（靜態照片），動作偵測（靜態照片）
自動對焦（AF）	對比偵測 AF
對焦範圍	• [廣角]：約30 cm–∞， [遠攝]：約50 cm–∞ • 拍攝特寫、拍攝食物、水底拍攝、鏡像、拍攝柔和效果照片、創作微縮模型效果、高光色彩效果：約5 cm（廣角位置）–∞ （所有距離均從保護玻璃前端的中央測量）
對焦區域選擇	中央、臉部偵測
螢幕	6.7 cm（2.7英吋），約 230千點，具有防反射塗層和5級亮度調整的TFT液晶屏
畫面覆蓋率（拍攝模式）	水平約97%，垂直約97%（與實際照片比較）
畫面覆蓋率（重播模式）	水平約100%，垂直約100%（與實際照片比較）

儲存	
介質	內置記憶體（約 26 MB），SD/SDHC/SDXC記憶卡
檔案系統	支援DCF、Exif 2.3和DPOF
檔案格式	靜態照片：JPEG 語音留言：WAV 短片：AVI（支援 Motion-JPEG）
影像大小 （相片大小）	• 1000萬像素[3648 × 2736] • 400萬像素[2272 × 1704] • 200萬像素[1600 × 1200]
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ISO 80–1600
曝光	
測光模式	矩陣測光、偏重中央測光（少於2倍數碼變焦）、重點測光（2倍或以上數碼變焦）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和曝光補償（-2.0 – +2.0 EV，1 EV等級）
快門	
速度	• $\frac{1}{2000}$ – 1 秒 • 4 秒（當選擇風格設定為拍攝煙花）
光圈	
範圍	電子控制ND濾鏡（-3 AV）選擇 2級（f/3.3和f/9.3 [廣角]）
自拍制	約10秒，笑容定時
內置閃光燈	
範圍（約） （ISO 感光度：自動）	[廣角]：0.5–3.5 m [遠攝]：0.5–2.0 m
閃光控制	帶有監察預閃的 TTL 自動閃光
界面	
資料傳送協議	高速 USB MTP、PTP
視頻輸出	可以選擇 NTSC 和 PAL 制式

I/O 終端	音頻/視頻 (A/V) 輸出；數碼輸入/輸出 (USB)
支援的語言	阿拉伯語、孟加拉語、中文（簡體和繁體）、捷克語、丹麥語、荷蘭語、英語、芬蘭語、法語、德語、希臘語、印度語、匈牙利語、印度尼西亞語、意大利語、日語、韓語、馬拉提語、挪威語、波斯語、波蘭語、葡萄牙語（歐洲和巴西）、羅馬尼亞語、俄語、西班牙語、瑞典語、坦米爾語、特拉古語、泰語、土耳其語、烏克蘭語、越南語
電源	1枚鋰離子充電電池EN-EL12（隨機提供） - AC 變壓器 EH-62F（另購）
電池壽命 ¹	
靜態照片	使用EN-EL12時約260張
短片（實際電池壽命進行記錄） ²	使用EN-EL12時約2小時
三腳架插孔	1/4（ISO 1222）
尺寸（寬×高×深）	約 105.4×64.8×41.5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185 g（包括電池和SD記憶卡）
作業環境	
溫度	-10°C–+40°C（陸面） 0°C–40°C（水底）
濕度	85%或更低（不結露）
防水	相等於JIS/IEC保護等級8（IPX8）（根據本公司測試條件） 能夠在深達5 m的水底拍照60分鐘
防塵	相等於JIS/IEC保護等級6（IP6X）（根據本公司測試條件）
防震	測試條件 ³ 依據MIL-STD 810F Method 516.5-Shock標準

-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資料均指在CIPA（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指定的23±3 °C環境溫度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測得。

- ¹ 資料根據CIPA (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 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 標準測量相機電池的使用時間。在下列測試條件下，測量靜態照片的性能：**選擇大小 > 相片大小選擇為 ■ 大 (1 千萬像素)** (3648 × 2736)、每次拍攝均調整變焦，以及每隔一次拍攝閃一次閃光燈。短片記錄時間均指**選擇大小 > 短片畫面大小選擇為 ■ 大 (720p)** (1280 × 720)。資料會因使用、拍攝間隔、顯示選單和影像的時間長短而異。
- ² 單個短片檔案大小不得超過4 GB或時長不得超過29分鐘。如果相機溫度升高，可能會在達到這些限制前就停止記錄。
- ³ 從1.2 m的高度跌落到5 cm厚的膠合板平面上 (外觀變化，如油漆剝落和跌落衝擊部分的變形，以及防水性能都未經測試)。這些測試不保證相機在任何條件下不會損壞和有問題。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類型	鋰離子充電電池
額定容量	DC 3.7 V，1050 mAh
操作溫度	0°C–40°C
尺寸（寬×高×深）	約32×43.8×7.9 mm
重量	約22.5 g（不包括終端蓋）

電池充電器 MH-65

額定輸入	AC 100–240 V，50/60 Hz，0.08–0.05 A
額定輸出	DC 4.2 V，0.7 A
支援的充電電池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充電時間	電量完全耗盡時約2小時30分鐘
操作溫度	0°C–40°C
尺寸（寬×高×深）	約58×27.5×80 mm（不包括電源線）
電源線長度	約1.8 m
重量	約70 g（不包括電源線）

規格

- 對於本說明書中可能出現的錯誤，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產品的外觀以及技術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經認可的記憶卡

以下 Secure Digital (SD) 記憶卡已經過測試並經認可用於本相機。

- 記錄短片時，建議使用SD速度等級為6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SD記憶卡	SDHC記憶卡 ²	SDXC記憶卡 ³
SanDisk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128 GB
TOSHIBA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
Panasonic	2 GB ¹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
Lexar	–	4 GB、8 GB、16 GB、32 GB	64 GB、128 GB

¹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2 GB記憶卡。

² 支援SDHC。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SDHC。

³ 支援SDXC。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SDXC。

- 有關上述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製造商。使用其他製造商製造的記憶卡時，無法保證相機性能。



支援的標準

-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是數碼相機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確保不同品牌相機之間的兼容性。
- **DPOF**：數碼列印命令格式是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利用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列印指令列印影像。
- **Exif version 2.3**：數碼相機用可交換影像檔案格式（Exif）2.3版本，利用此標準可以在支援Exif的印表機上輸出影像時利用儲存在照片上的資訊色彩重現。
- **PictBridge**：數碼相機和印表機行業共同推出的標準，此標準無需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即可直接將照片輸出到印表機。

商標資訊

- Microsoft、Windows和Windows Vista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和QuickTime是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Adobe和Acrobat是Adobe Systems Inc.的註冊商標。
- SDXC、SDHC和SD標誌是SD-3C, LLC的商標。
- PictBridge是商標。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件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分別為其相應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FreeType 授權（FreeType2）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 2013 The FreeType Project
（“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權利。

MIT 授權（Harfbuzz）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 2013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權利。

符號

即瞄即拍	34
相機設定選單	84
重播模式	26
(拍攝/重播模式) 按鍵	3
「我的最愛」	66, 19
.AVI	61
JPG	61
.WAV	61

A

AC變壓器	11, 63
AF輔助照明燈	2, 84, 43

D

DPOF	23
DPOF列印	59
DSCN	61

E

FSCN	61
------------	----

N

Nikon Transfer 2	72, 73, 74
------------------------	------------

P

Panorama Maker	72
PictBridge	69, 52, 23

R

RSCN	61
------------	----

S

SSCN	61
------------	----

U

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3, 68, 73, 50, 54
USB線	69, 73, 54

V

ViewNX 2	70, 71, 72
----------------	------------

三畫

三腳架插孔	3, 19
小照片	67, 34

四畫

內置記憶體	15
幻燈播放	66, 21
日期和時間	16, 84, 39
日期格式	17, 39
水底拍攝 	45

五畫

充電指示燈	11
充電電池	10
加印日期和時間	19, 41
半按	25
另購配件	63
正在格式化	15, 84, 44

六畫

交換訊息	66, 
光圈值	25
光學變焦	23
全部重設	84, 
全螢幕重播模式	26
列印	69,  ,  , 
列印日期	19, 84, 
列印指令	67, 
列印指令選項	19,  , 
印表機	69, 
回覆（記錄留言）	
多重選擇器	3
收音器	2
自拍	32, 37
自拍指示燈	2, 38
自動閃光	35
自動對焦	62
自動關閉	21

七畫

刪除	28
刪除錄音	
快門音	52
快門速度	25
快門釋放按鈕	2, 24
更多重播選項	

八畫

使用柔化肌膚	41
--------	----

刷子	xv
拍攝	22, 24
拍攝一系列照片 	45
拍攝柔和效果照片 	47
拍攝食物 	43
拍攝特寫 	43
拍攝煙花 	46
放大	23
玩具相機	
直接列印	69, 

九畫

亮度	51
按日期檢視	67, 
按鍵聲音	52
柔化照片	 , 
查看	66, 
查看短片	66, 
活動式按鍵	7
相片大小	54
相機帶	4
相機帶孔	2
相機設定	33, 
相機設定選單	84
重播	26, 81
重播模式	26
重播選單	66
重播縮放	64
音量	82, 

音頻/視頻線.....	69,  50,  63
音頻/視頻輸入插孔.....	69,  50
十畫	
夏令時間.....	17,  39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84,  44
格式化記憶卡.....	15, 84,  44
留言（記錄留言）.....	 2
笑容定時.....	39
紙張大小.....	 56,  57
記憶卡.....	14,  22
記憶卡插槽.....	3, 14
記憶體容量.....	20
記錄短片.....	78
閃光指示燈.....	3
閃光模式.....	35
閃光燈.....	2, 32, 35
閃光燈關閉.....	35
高光色彩效果（拍攝模式）.....	51
高光色彩效果（重播模式）.....	 7,  15
十一畫	
副檔名.....	 61
強制閃光.....	35
從「我的最愛」移除影像.....	 20
旋轉照片.....	67,  33
十二畫	
創作縮微模型效果 	47
剩餘曝光次數.....	20, 55

揚聲器.....	2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58
短片重播.....	81
短片記錄.....	78
短片記錄時間.....	57
短片畫面大小.....	56
裁剪.....	64
視頻模式.....	84,  46
間隔定時拍攝 	44
韌體版本.....	84,  49
十三畫	
新增十字鏡效果.....	 7,  10
新增魚眼效果.....	 7,  11
新增微縮模型效果.....	 7,  12
新增影像至「我的最愛」.....	 19
照片播放.....	66,  7
裝飾（拍攝模式）.....	32, 48
裝飾（重播模式）.....	 7,  16
電子減震.....	84,  42
電池.....	10, 12, 19
電池充電器.....	10
電池室.....	3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3
電池電量.....	20
電視.....	69,  50
電源.....	20, 21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	2, 20, 21
電腦.....	69, 73

飽和度..... 51

十四畫

對焦..... 24, 60

對焦指示器..... 5

對焦鎖定..... 61

製作相簿..... 66,  17

語言 / Language..... 84,  45

十五畫

播放錄音.....  5

數碼變焦..... 23

標識.....  61

複製..... 67,  30

趣味照片效果..... 66

鋰離子充電電池..... 10

十六畫

螢幕..... 3, 5,  8

螢幕亮度..... 84,  40

選單背景..... 18, 84,  46

選擇大小..... 33, 54

選擇風格..... 32, 42

十七畫

壓縮率..... 54

檔案名稱.....  61

檔案夾名稱.....  61

檢視「我的最愛」..... 67,  29

縮小..... 23

縮圖顯示..... 65

臉部偵測..... 60

鮮艷度..... 51

十九畫

曝光補償..... 51

鏡像 ..... 46

鏡頭..... 2,  17

二十二畫

歡迎畫面..... 84,  38

二十三畫

變更色彩（拍攝模式）..... 32, 49

變更色彩（重播模式）.....  7,  14

變更聲音..... 33, 52

變焦..... 23



A series of ten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